

Nader 良信电器

上海良信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2013 年度报告

2014 年 03 月

第一节 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除下列董事外，其他董事亲自出席了审议本次年报的董事会会议

未亲自出席董事姓名	未亲自出席董事职务	未亲自出席会议原因	被委托人姓名
杨成青	董事	出国	樊剑军

公司经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的利润分配预案为：以 2014 年 02 月 25 日的公司总股本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8.00 元（含税），送红股 0 股（含税），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公司负责人任思龙、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卢生江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程秋高声明：保证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目录

2013 年度报告	2
一、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6
二、公司简介.....	8
三、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摘要	10
四、董事会报告.....	21
五、重要事项.....	34
六、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37
七、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员工情况	41
八、公司治理.....	45
九、内部控制.....	46
十、财务报告.....	81
十一、备查文件目录	错误！未定义书签。

释义

释义项	指	释义内容
报告期	指	2013 年 1 月 1 日-2013 年 12 月 31 日
元	指	人民币元，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货币
公司、本公司	指	上海良信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股东大会	指	上海良信电器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
董事会	指	上海良信电器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监事会	指	上海良信电器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实际控制人	指	任思龙、杨成青、樊剑军、陈平、丁发晖、刘宏光、任思荣、刘晓军、李遇春九位签订一致行动协议的自然人
高级管理人员、高管	指	上海良信电器股份有限公司高级管理人员
公司章程	指	上海良信电器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巨潮资讯网	指	深圳证券交易所指定披露媒体，网址 http://www.cninfo.com.cn

重大风险提示

1)市场风险：国内低压电器市场竞争者主要以外商投资企业和少数本土企业为主。在中国低压电器市场持续快速增长和产业升级的驱使下，本土企业将不断通过技术创新、专业化以提升市场竞争力，而跨国公司将携技术优势继续大力扩张，竞争主体将愈加多元化，竞争也将趋于激烈。

公司在低压电器行业已经经营十余年，有着丰富的市场营销经验，同时通过不断的技术创新和优质服务，在国内低压电器中、高端产品市场中形成了较强的竞争力。但与国际跨国公司相比，公司经营规模相对较小，品牌影响力也尚未达到国际知名品牌的程度，若公司在未来的一段时间内不能有效提高经营规模和品牌影响力，公司将面临低压电器中、高端市场竞争加剧的风险。

2) 应收账款发生坏账的风险：报告期内，公司应收账款的规模较大，截至 2012 年末和 2013 年末，应收账款的账面价值为 6,871.13 万元和 7,731.04 万元，占公司总资产的比重分别为 13.95%和 12.62%。公司应收账款的规模由公司所处的行业特点和业务经营模式所决定。公司的主要客户均在行业内具有较高地位，资产规模较大，经营稳定，商业信誉良好，大多为公司的长期业务合作伙伴。报告期内，公司的应收账款周转率保持了较高的水平，2012 年和 2013 年，应收账款周转率分别为 8.79 次和 8.85 次。随着公司业务规模的扩大，应收账款也将有所增长。虽然公司应收账款的回收风险较小，并按照审慎的原则计提了坏账准备，但若该等款项不能及时收回，可能给公司带来呆坏账风险。

第二节 公司简介

一、公司信息

股票简称	良信电器	股票代码	002706
股票上市证券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公司的中文名称	上海良信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的中文简称	良信电器		
公司的外文名称（如有）	Shanghai Liangxin Electrical Co.,LTD.		
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任思龙		
注册地址	上海市浦东新区衡安路 668 号第 4-8 幢		
注册地址的邮政编码	200137		
办公地址	上海市浦东新区衡安路 668 号		
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200137		
公司网址	www.sh-liangxin.com		
电子信箱	liuxiaojun@sh-liangxin.com		

二、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刘晓军	方燕
联系地址	上海市浦东新区衡安路 668 号	上海市浦东新区衡安路 668 号
电话	021-68586651	021-68586632
传真	021-23025798	021-23025798
电子信箱	liuxiaojun@sh-liangxin.com	fangyan@sh-liangxin.com

三、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

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报纸的名称	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
登载年度报告的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的网址	巨潮资讯网，网址 http://www.cninfo.com.cn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四、注册变更情况

	注册登记日期	注册登记地点	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注册号	税务登记号码	组织机构代码
--	--------	--------	-----------------	--------	--------

首次注册	1999 年 01 月 07 日	上海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浦东新区分局	3101152500813	310115631324319	63132431-9
报告期末注册	2013 年 12 月 31 日	上海市工商行政管理局	310000000067979	310115631324319	63132431-9
公司上市以来主营业务的变化情况（如有）	无变更				
历次控股股东的变更情况（如有）	无变更				

五、其他有关资料

公司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

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会计师事务所办公地址	上海市黄浦区南京东路 61 号 4 楼
签字会计师姓名	王一芳、张宇

公司聘请的报告期内履行持续督导职责的保荐机构

适用 不适用

保荐机构名称	保荐机构办公地址	保荐代表人姓名	持续督导期间
东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江苏省苏州工业园区星阳街 5 号	杨伟、潘瑶	2014.1.21-2016.12.31

公司聘请的报告期内履行持续督导职责的财务顾问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摘要

一、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因会计政策变更及会计差错更正等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2013 年	2012 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11 年
营业收入（元）	683,849,232.77	599,906,068.30	13.99%	566,238,846.6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81,035,139.80	73,264,823.13	10.61%	71,614,147.3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75,609,377.56	66,772,278.01	13.23%	63,926,041.1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45,687,229.84	88,727,801.89	-48.51%	20,658,680.60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1.25	1.13	10.62%	1.11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1.25	1.13	10.62%	1.11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24.09%	28.26%	-4.17%	36.45%
	2013 年末	2012 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11 年末
总资产（元）	612,545,404.36	492,556,496.46	24.36%	430,547,903.9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376,914,187.94	295,879,048.14	27.39%	222,614,225.01

二、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及金额

单位：元

项目	2013 年金额	2012 年金额	2011 年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101,405.93	-216,713.07	-38,553.64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6,415,154.00	7,830,071.26	8,803,000.00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69,501.63	24,930.19	280,384.47	
减：所得税影响额	957,487.46	1,145,743.26	1,356,724.62	
合计	5,425,762.24	6,492,545.12	7,688,106.21	--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

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第四节 董事会报告

一、概述

2013年，公司在董事会的正确领导下，在经营层和全体员工的共同努力下，进一步深化市场开发和行业推广，加快技术升级和新产品研制，降低运营成本，提升管理效率，主要完成了以下各项工作：

1、在市场营销方面，公司贯彻“集中、聚焦”的原则，在建筑行业，市场开发从民用建筑向工业建筑延伸，与多家房地产企业达成合作意向；在电信和二次电力行业，不断挖掘客户新的需求，保持了稳定增长；在电力和新能源行业实现了新的突破；在工控行业，公司产品进入八家全球知名电梯品牌的电梯控制系统，并在制冷、起重、轨交等行业有了实质性进展；客户结构更加多元化，品牌知名度和美誉度不断提升。

2、在技术研发方面，以仿真和技术研究项目为载体的创新平台极大地提升了研发效率，全年完成仿真项目78项，开展了多项技术研究项目，取得了NDW3-1600框架断路器预研项目关键性成果2项；通过引进新材料、新设备、新工艺，使小型断路器和塑壳断路器等多个系列产品的质量得到提升，成本进一步优化；一批富有市场竞争力的新产品如NDM3Z系列直流塑壳断路器、NDR2系列热过载继电器、NDQ3A系列双电源转换开关等陆续研发成功；公司多项通过自主研发形成的创新成果得以保护：2013年全年申请各类专利47项，截至年底，公司拥有专利159项，其中发明专利6项，实用新型专利100项，外观设计专利53项。

3、在内部运营方面，公司继续推行物料成本优化专案，物料损耗率较上年持续下降；通过人机平衡和工艺优化等措施，工单按时完成率较上年有较大提升，生产绩效明显改善；通过引进条码系统、梳理工艺流程、严格过程管控，有效提升了生产现场质量管理水平。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业绩稳步增长，全年实现营业收入683,849,232.77元，比上年同期增长了13.99%；实现净利润81,035,139.80元，比上年同期增长10.61%，顺利完成了董事会制定的年度目标。2013年12月31日，公司取得了中国证监会关于核准上海良信电器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批文，2014年1月21日，良信电器在深圳证券交易所顺利挂牌上市。

二、主营业务分析

1、概述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683,849,232.77元，同比增长了13.99%；营业总成本430,037,277.36元，同比增长13.95%；期间费用163,793,801.19元，同比增长15.19%，实现净利润81,035,139.80元，同比增长10.61%。

公司营业收入增长主要来源于销量的稳定增长；销售费用同比增长22.11%，增长的原因为公司加大了市场开发投入，聚焦行业客户开发；管理费用同比增长13.37%，管理费用中的研发支出同比增长17%（占营业收入的5.63%），增长的原因为公司一直注重自主研发和创新，引进新材料、新设备、新工艺，提升产品质量，加大新产品的研发投入。

公司回顾总结前期披露的发展战略和经营计划在报告期内的进展情况

公司前期在《招股说明书》中披露了公司整体发展战略：

在国内低压电器市场持续快速增长和产业升级持续推进的背景下，本公司将坚持把中、高端低压电器作为主营业务，不断完善终端电器、配电电器、控制电器为主线的产品系列，大力发展智能低压电器产品。以“可靠”和“环保”作为产品的设计理念，形成以“良信”为品牌的独特竞争力。加强和巩固在中、高端市场的份额，成为一流的低压电器供应商。

公司未来三年的经营目标是：进一步发挥公司在技术研发、供应链管理、生产工艺、质量控制、品牌构建、市场渠道、人力资源等方面所形成的竞争优势，根据中、高端客户群体的演变和需求，进一步扩大生产规模，持续提升市场份额，不断

累积壮大中、高端客户群体资源，建立更高的市场美誉度。

在加强现有产能与中、高端产品优势的基础上，公司将通过实施智能型低压电器产品生产线投资项目，扩大智能、节能、环保等高技术含量、高附加值低压电器产品的产能与销量，优化产品结构，扩大市场份额，确保实现公司的整体发展战略和整体经营目标。

报告期内，公司按照既定的发展战略和经营目标，持续稳健、有条不紊地开展各项工作。

公司实际经营业绩较曾公开披露过的本年度盈利预测低于或高于 20% 以上的差异原因

适用 不适用

2、收入

说明

报告期内营业收入增长13.99%,主要是因为主营业务产品的产销量都有不同程度的增长；其他业务收入占营业收入比重仅为0.11%，与上年同期相比无显著变化。

公司实物销售收入是否大于劳务收入

是 否

行业分类	项目	2013 年	2012 年	同比增减 (%)
工业	销售量	30,953,921	27,478,691	12.65%
	生产量	31,719,068	27,750,001	14.3%
	库存量	2,857,439	1,921,474	48.71%

相关数据同比发生变动 30% 以上的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库存量同比增长48.71%，主要归于两个原因：一是收入同比有较大的增长；二是公司为快速响应市场，缩短交货周期，进行战略性库存储备。

公司重大的在手订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内产品或服务发生重大变化或调整有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主要销售客户情况

前五名客户合计销售金额（元）	127,023,497.72
前五名客户合计销售金额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18.58%

公司前 5 大客户资料

适用 不适用

序号	客户名称	销售额（元）	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1	第一大客户	44,179,378.37	6.46%
2	第二大客户	28,706,606.55	4.2%
3	第三大客户	18,981,664.28	2.78%
4	第四大客户	17,658,986.31	2.58%

5	第五大客户	17,496,862.21	2.56%
合计	—	127,023,497.72	18.58%

3、成本

行业分类

单位：元

行业分类	项目	2013 年		2012 年		同比增减(%)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重(%)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重(%)	
工业	直接材料	350,901,170.50	82.19%	299,708,299.62	80.09%	2.1%
工业	直接人工	37,395,912.63	8.76%	38,693,767.24	10.34%	-1.58%
工业	制造费用	38,644,033.61	9.05%	35,812,316.49	9.57%	-0.52%

产品分类

单位：元

产品分类	项目	2013 年		2012 年		同比增减(%)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重(%)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重(%)	
终端电器		218,143,398.50	51%	198,929,898.96	53%	-2%
配电电器		141,798,943.10	33%	116,957,966.84	31%	2%
控制电器		66,998,775.09	16%	58,326,517.54	16%	0%

说明

报告期内成本情况：1、从行业的产品成本构成看，直接材料占比上升2.1%，直接人工占比下降1.58%，制造费用占比下降0.52%，原因为公司通过优化生产布局、引入先进的生产设备、改善工艺流程，在生产规模效应的作用下，人工和制造费用的占比呈下降趋势，同时原材料占比略有上升。2、从产品分类的成本构成看，配电产品随着销量增长，成本占比略有上升。

公司主要供应商情况

前五名供应商合计采购金额（元）	92,060,782.37
前五名供应商合计采购金额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23.68%

公司前 5 名供应商资料

√ 适用 □ 不适用

序号	供应商名称	采购额（元）	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1	第一大供应商	21,428,406.67	5.51%
2	第二大供应商	18,973,570.72	4.88%
3	第三大供应商	18,758,840.90	4.82%
4	第四大供应商	17,795,065.26	4.58%
5	第五大供应商	15,104,898.83	3.88%

合计	—	92,060,782.37	23.68%
----	---	---------------	--------

4、费用

项目	2013年	2012年	同比增减(%)
营业税金及附加	2,992,250.63	2,820,300.32	6.10
销售费用	95,803,031.53	78,457,546.78	22.11
管理费用	66,170,187.34	58,366,493.44	13.37
财务费用	1,820,582.32	5,368,411.51	-66.09
资产减值损失	2,076,286.37	768,124.93	170.31
所得税费用	13,289,977.75	13,929,413.43	-4.59

报告期内公司财务费用同比减少66%，主要因为公司减少了银行承兑汇票贴现；

资产减值损失增长170.31%，因为收入增长，存货和应收账款余额增加，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计提增加。

5、研发支出

项目	研发支出	占期末净资产比例(%)	占营业收入比例(%)
2013	38,531,101.63	10.22%	5.63%
2012	32,803,392.25	11.09%	5.47%
增减比例(%)		-0.86%	0.17%

报告期内研发支出占期末净资产的比例为10.22%，占营业收入的比例为5.63%，以仿真和技术研究项目为载体的创新平台极大地提升了研发效率，多个系列产品的质量得到提升，多项通过自主研发形成的创新成果得以保护。

6、现金流

单位：元

项目	2013年	2012年	同比增减(%)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772,956,233.46	678,026,926.31	14%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727,269,003.62	589,299,124.42	23.4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5,687,229.84	88,727,801.89	-48.51%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8,349,630.78	171,687.40	16,412.35%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06,165,313.11	25,641,627.95	314.03%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7,815,682.33	-25,469,940.55	205.52%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04,600,000.00	55,800,000.00	87.46%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87,489,223.94	102,681,339.56	-14.8%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7,110,776.06	-46,881,339.56	-136.5%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4,986,245.88	16,322,849.31	-191.81%

相关数据同比发生变动 30% 以上的原因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同比减少 48.51% 主要是因为存货、应收账款、应收票据增加；投资活动现金流量净额同比减少 205.52% 主要因为公司新购土地使用权；筹资活动现金流量净额同比增长 136.50% 是因为公司 2012 年进行了短期借款还款，2013 年增加了一些短期借款；公司报告期净现金流减少 191.81% 主要是因为流动资产增长以及投资活动支出所致。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活动的现金流量与本年度净利润存在重大差异的原因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活动的现金流量与本年度净利润存在重大差异主要是因为存货、应收账款、应收票据等流动资产增加。

三、主营业务构成情况

单位：元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同期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减(%)
分行业						
工业	683,096,604.86	426,941,116.74	37.5%	14%	14%	-0.06%
分产品						
终端	361,779,199.92	218,143,398.51	39.7%	12%	10%	1.24%
配电	233,300,654.66	141,798,943.14	39.22%	19%	21%	-0.99%
控制	88,016,750.28	66,998,775.09	23.88%	10%	15%	-3.4%
分地区						
国内	661,243,894.98	411,585,919.73	37.76%	14%	13%	0.14%
国外	21,852,709.88	15,355,197.01	29.73%	28%	38%	-5.03%

公司主营业务数据统计口径在报告期发生调整的情况下，公司最近 1 年按报告期末口径调整后的主营业务数据

□ 适用 √ 不适用

四、资产、负债状况分析

1、资产项目重大变动情况

单位：元

	2013 年末		2012 年末		比重增减(%)	重大变动说明
	金额	占总资产比例(%)	金额	占总资产比例(%)		
货币资金	43,804,121.69	7.15%	58,860,367.57	11.95%	-4.8%	

应收账款	77,310,364.91	12.62%	68,711,283.29	13.95%	-1.33%	
存货	98,607,992.73	16.1%	71,807,692.81	14.58%	1.52%	
固定资产	86,679,446.03	14.15%	92,028,245.00	18.68%	-4.53%	
在建工程	31,893,066.78	5.21%	1,633,397.68	0.33%	4.88%	

2、负债项目重大变动情况

单位：元

	2013 年		2012 年		比重增减 (%)	重大变动说明
	金额	占总资产比例 (%)	金额	占总资产比例 (%)		
短期借款	50,509,050.91	8.25%	30,826,078.50	6.26%	1.99%	

五、核心竞争力分析

1、市场定位清晰，运作模式行之有效

公司自成立以来，始终定位于低压电器行业中、高端市场，专注于中、高端市场产品的研发、生产和销售。多年以来，公司发展速度和质量领先，目前已在中、高端低压电器市场树立了重要的市场地位。

公司建立了重点突出、布局合理、覆盖面广的营销网络，依托该营销网络，公司贯彻集中聚焦的原则，集中力量，以 BtoB (Business to Business) 的营销方式，发挥公司在电信市场的领先优势的同时，逐步实现在建筑、电力等重点行业中的突破。

2、拥有较强的研发能力

公司研发中心拥有一批毕业于全国各名牌院校机电、电子等专业的优秀人才。研发中心各部门以产品线为编制、按技术专题组件项目组的矩阵式组织架构，既保证了产品的快速推出，同时又便于技术人员以老带新，技术协同提升和积累，能够充分发挥协作优势。公司的研发中心被认定为上海市企业技术中心。

截至2013年年底，公司拥有159项专利，其中发明专利6项，实用新型专利100项，外观设计专利53项。

3、参与制定行业标准

作为低压电器行业的领先企业之一，公司深刻理解行业发展方向，积极参与制定、修订国家标准和行业规范，使公司的战略决策更具准确性和前瞻性。

公司先后作为行业企业代表，委派了多名骨干技术研发人员参与了国家标准化技术委员会低压电器标委会相关标准的制定和修订。公司参与了公司主要产品的国家和行业标准的制定和修订，包括GB14048.2-2008、GB14048.5-2008、GB/T14048.11-2008、GB17701-2008、GB10963.2-2008、GB/Z 22200-2008、GB/Z22203-2008、GB24350-2009等。公司董事、核心技术人员陈平先生现担任国家标准化管理委员会全国低压电器标准化技术委员会委员。

4、产品符合严格的环保要求

RoHS指令规定从2006年7月1日起，所有进入欧盟的电气电子产品必须符合有害物质禁用指令。因此，在低压电器行业内，积极推进RoHS标准是企业应对国际化、开拓全球市场的重点战略，同时也能够使企业产品符合中、高端市场的准入要求。

目前，公司相关产品已完全符合RoHS指令要求，并取得CCC认证、CE认证、TÜV认证、DIN认证和美国UL认证，成为国内低压电器行业率先实现制造“绿色环保”电器产品的企业之一。

六、公司未来发展的展望

1、行业竞争格局

低压电器行业是一个充分竞争、市场化程度较高的行业，目前形成了外商投资企业与国内本土企业共存的竞争格局。从技术研发角度而言，低压电器企业主要分为三类，第一类企业是行业中的技术引领者，如施耐德、ABB等外资企业，该类企业掌握了低压电器行业最先进的技术，引领低压电器行业的发展方向，行业中的最新产品一般都由该类企业研发生产。第二类企业是行业技术跟进者，如良信电器、常熟开关、上海人民电器、正泰电器等公司，该类企业具有较强的研发能力，能够及时跟进行业技术的发展，在国际最新产品推出后2-5年内能够自主研发研制出性能指标相同的产品，并能够以较低的价格推向市场。第三类企业是行业内的大部分产品同质化、以低价策略进行竞争的企业，该类企业研发能力较低，一般只有当产品进入成熟期后且生产技术已经成为行业内的公开信息时才能逐步生产该产品，该类企业生产的产品同质性较强，彼此之间价格竞争激烈。

2、行业发展趋势

低压电器产品被广泛应用于国民经济的各行各业之中。国民经济持续增长给低压电器行业带来巨大的发展机遇。低压电器行业面临广阔的市场空间和发展潜力，特别是随着经济建设水平和人民群众生活水平的逐步提高，低压电器中、高端产品的市场份额将不断扩大。

3、2014年公司发展战略

在国内低压电器市场持续快速增长和产业升级持续推进的背景下，本公司将坚持把中、高端低压电器作为主营业务，不断完善终端电器、配电电器、控制电器为主线的产品系列，大力发展智能低压电器产品。以“可靠”和“环保”作为产品的设计理念，形成以“良信”为品牌的独特竞争力。加强和巩固在中、高端市场的份额，成为一流的低压电器供应商。

4、2014年经营计划

进一步发挥公司在技术研发、供应链管理、生产工艺、质量控制、品牌构建、市场渠道、人力资源等方面所形成的竞争优势，根据中、高端客户群体的演变和需求，进一步扩大生产规模，持续提升市场份额，不断累积壮大中、高端客户群体资源，建立更高的市场美誉度。

在加强现有产能与中、高端产品优势的基础上，公司将通过实施智能型低压电器产品生产线投资项目和研发中心项目，扩大智能、节能、环保等高技术含量、高附加值低压电器产品的产能与销量，优化产品结构，扩大市场份额，确保实现公司的整体发展战略。

为此，主要做好以下几方面的工作：

1) 在生产运营方面，公司将不断改进制造技术水平，提高质量，降低成本，缩短交货期和增强制造柔性，使公司的制造水平和生产管理达到世界级水准。同时不断提升供应链管理水平，寻找优秀供应商，与供应商建立一种良好的合作关系；通过全面质量管理，组织相关职能部门，共同达成公司始终坚持并不断提升的质量目标，并通过进一步提升产品质量水平和完成重点产品的国际认证，不断增强产品品质。

2) 在技术研发方面，公司将通过不断研究和应用新技术、新材料、新工艺、新设备和优化产品研发流程，不断提高产品开发的工作效率和设计质量，力争将公司研发中心打造成国内一流的企业科研机构，通过技术创新提升竞争力。未来一段时间，公司研发的重点主要集中在智能结构与材料、通讯与网络、仿真与设计、可靠性与检测、电子与电路优化、机构系统集成等方面。

3) 在市场营销方面，公司贯彻集中聚焦的原则。公司将集中力量，以BtoB的销售方式，发挥公司在电信市场的领先优势，深度挖掘电信市场，逐步完成在制冷、轨交、冶金、石化等重点行业中的突破，使公司在各个行业中树立典型客户，形成口碑效应，同时辅助以适当的推广，提升品牌知名度，继续保持和提升公司在低压电器中、高端市场的竞争力。

4) 在财务管理方面，公司将逐步建立起规范、高效、相对固化的业务流程；推动完善公司信息化建设，达到财务数据及时准确，业务审批与评价客观、公平；完善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科学地进行预算和控制，保证各项业务的安全运行；建立财务风险预警系统，保证公司财务运行安全、高效。

5) 在人力资源管理方面，公司将努力建立与业务战略相配称的人力资源开发与管理职能团队，以企业发展战略为导向，参照人力资源成熟度模型，从人才发展、人员配置、绩效改善、人员激励、招聘甄选、员工关怀六个方面设定目标，逐年分重点、分阶段提升人力资源开发与管理的的能力，重点做好提升组织能力和建立与企业经营战略相结合的人才发展战略的工作，

发挥人才对企业发展的重要支撑作用。

5、公司未来面对的风险：

1)市场风险：国内低压电器市场竞争者主要以外商投资企业和少数本土企业为主。在中国低压电器市场持续快速增长和产业升级的驱使下，本土企业将不断通过技术创新、专业化以提升市场竞争力，而跨国公司将携技术优势继续大力扩张，竞争主体将愈加多元化，竞争也将趋于激烈。

公司在低压电器行业已经经营十余年，有着丰富的市场营销经验，同时通过不断的技术创新和优质服务，在国内低压电器中、高端产品市场中形成了较强的竞争力。但与国际跨国公司相比，公司经营规模相对较小，品牌影响力也尚未达到国际知名品牌的程度，若公司在未来的一段时间内不能有效提高经营规模和品牌影响力，公司将面临低压电器中、高端市场竞争加剧的风险。

2) 应收账款发生坏账的风险：报告期内，公司应收账款的规模较大，截至2012年末和2013年末，应收账款的账面价值为6,871.13万元和7,731.04万元，占公司总资产的比重分别为13.95%和12.62%。

公司应收账款的规模由公司所处的行业特点和业务经营模式所决定。公司的主要客户均在行业内具有较高地位，资产规模较大，经营稳定，商业信誉良好，大多为公司的长期业务合作伙伴。报告期内，公司的应收账款周转率保持了较高的水平，2012年和2013年，应收账款周转率分别为8.79次和8.85次。

随着公司业务规模的扩大，应收账款也将有所增长。虽然公司应收账款的回收风险较小，并按照审慎的原则计提了坏账准备，但若该等款项不能及时收回，可能给公司带来呆坏账风险。

3) 存货发生跌价损失的风险：截至2013年末，公司存货净额为9,860.80万元，占流动资产的比例为23.93%，其中大部分是原材料和库存商品。公司一直保持和原材料供应商的良好合作关系，合理安排原材料和库存商品储备，加强供应链管理和存货的周转速度，但不能排除因为市场的变化导致存货发生跌价损失，从而影响公司的经营业绩。

4) 净资产收益率下降的风险：公司2012年和2013年实现净利润分别为7,326.48万元和8,103.51万元，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口径）分别为25.76%和22.48%。本次发行及募集资金到位后，本公司净资产将在2013年末的37,691.42万元基础上增加99.79%（按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计划金额测算），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尚需建成投产后方能产生效益，因而在项目建设期内存在净利润无法保持与净资产规模同比例增长而导致净资产收益率被摊薄的可能。

七、公司利润分配及分红派息情况

报告期内利润分配政策特别是现金分红政策的制定、执行或调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根据《公司章程》规定，本公司缴纳所得税后的利润，按下列顺序分配： 1、弥补以前年度亏损； 2、提取 10% 的法定公积金； 3、经股东大会决议，提取任意公积金； 4、按照股东持股比例分配股利，但本章程规定不按持股比例分配的除外。公司法定公积金累计额为公司注册资本的 50% 以上的，可不再提取。提取法定公积金后，是否提取任意公积金由股东大会决定。公司不在弥补亏损和提取法定公积金之前向股东分配利润。股东大会决议将公积金转为股本时，按股东原有股份比例派送新股。但法定公积金转为股本时，所留存的该项公积金不少于转增前公司注册资本的 25%。

公司于 2013 年 12 月 18 日召开 201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上海良信电器股份有限公司章程（草案）〉的议案》和《关于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后分红回报规划的议案》。公司发行后的股利分配政策如下：

1、利润分配原则 公司重视对投资者的合理投资回报，将实行持续、稳定的股利分配政策，同时努力积极的履行现金分红的政策，但利润分配不得超过累计可分配利润的范围，不得损害公司持续经营能力。

2、股利分配的形式 公司采取现金、股票以及现金与股票相结合的方式分配股利。在公司盈利以及公司正常经营和长期发展的前提下，公司将积极采取现金方式分配股利。

3、股利分配的顺序 公司将在可分配利润范围内，充分考虑投资者的需要，并根据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以公司缴纳所得税后的利润，按下列顺序分配：

（1）公司分配当年利润时，应当提取利润的 10% 列入公司法定公积金；

（2）公司法定公积金不足以弥补以前年度亏损的，在依照前款规定提取法定公积金以前，应当先用当年利润

弥补亏损；（3）公司从税后利润中提取法定公积金后，经股东大会决议，还可以从税后利润中提取任意公积金；（4）公司弥补亏损和提取公积金所余税后利润以后，按照股东持有的股份比例分配。

4、股利分配的时间间隔 每年度进行一次分红，公司董事会可以根据公司的资金需求状况提议公司进行中期现金分红。

5、现金分红的条件、各期现金分红最低比例 如无重大投资计划或重大现金支出发生，公司应当首先采用现金方式分配股利。公司每年以现金方式分配的利润不少于当年实现的可供分配利润的 30%。公司在实施上述现金分配股利的同时，可以同时派发红股。重大投资计划或重大现金支出指以下情形之一：（1）公司未来十二个月内拟对外投资、收购资产或购买设备累计支出达到或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10%，且超过 5,000 万元；（2）公司未来十二个月内拟对外投资、收购资产或购买设备累计支出达到或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总资产的 5%。公司将根据当年经营的具体情况 & 未来正常经营发展的需要，确定当年以现金方式分配的利润占当年实现的可供分配利润的具体比例及是否采取股票股利分配方式，相关议案经公司董事会审议后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6、发放股票股利的条件 公司将在以下两种情况时考虑发放股票股利：（1）公司在面临现金流不足时可考虑采用发放股票股利的利润分配方式；（2）在满足现金分红的条件下，公司可结合实际经营情况考虑同时发放股票股利。

7、未分配利润的用途 公司未分配利润主要将围绕主营业务投入，一是提高现有产品的技术性能和质量表现，向市场提供功能、技术性能更好的新产品，巩固和扩大公司现有市场份额；二是进一步增强公司的研发实力，为公司进一步发展奠定坚实的技术基础。公司董事会将综合考虑公司所处行业特点、发展阶段、自身经营模式、盈利水平以及是否有重大资产支出安排等因素，并按照公司章程规定的程序，提出差异化的现金分红政策。

8、利润分配政策的调整程序 公司将保持股利分配政策的连续性、稳定性，如因公司自身经营情况、投资规划和长期发展的需要，或者根据外部经营环境发生重大变化而确需调整利润分配政策的，调整后的利润分配政策不得违反中国证监会和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有关调整利润分配政策议案由董事会根据公司经营状况和中国证监会的有关规定拟定，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并经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 2/3 以上通过，在股东大会提案时须进行详细论证和说明原因。董事会拟定调整利润分配政策议案过程中，应当充分听取股东（特别是公众投资者）、独立董事和外部监事（如有）的意见。董事会审议通过调整利润分配政策议案的，须经董事会全体董事过半数以上表决通过，经全体独立董事三分之二以上表决通过，独立董事须发表独立意见，并及时予以披露。监事会应当对董事会拟定的调整利润分配政策议案进行审议，充分听取不在公司任职的外部监事意见（如有），并经监事会全体监事过半数以上表决通过。股东大会审议调整利润分配政策议案时，应充分听取社会公众股东意见，除设置现场会议投票外，还应当向股东提供网络投票系统予以支持。

9、股利分配方案的实施时间 公司股利分配具体方案由公司董事会提出，公司股东大会对利润分配方案作出决议后，公司董事会须在股东大会召开后 2 个月内完成股利（或股份）的派发事项。出现派发延误的，公司董事会应当就延误原因作出及时披露。

10、上市后三年的股利分配计划 公司上市后三年内，每年以现金方式分配的利润不少于当年实现的可供分配利润的 30%，上市后三年以现金方式累计分配的利润不少于上市后三年年均可分配利润的 90%。

现金分红政策的专项说明	
是否符合公司章程的规定或股东大会决议的要求：	是
分红标准和比例是否明确和清晰：	是
相关的决策程序和机制是否完备：	是
独立董事是否履职尽责并发挥了应有的作用：	是
中小股东是否有充分表达意见和诉求的机会，其合法权益是否得到了充分保护：	是
现金分红政策进行调整或变更的，条件及程序是否合规、透明：	是

公司近 3 年（含报告期）的利润分配预案或方案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或方案情况

经公司 201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司在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前滚存的未分配利润由公司股票发行后新老股东共享。故 2011 年度、2012 年度公司未派发现金红利，未送红股，也未实施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201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以 2014 年 2 月 25 日总股本 86,140,000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8.00 元（含税），不送红股，不实施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公司近三年现金分红情况表

单位：元

分红年度	现金分红金额（含税）	分红年度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占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的比率（%）
2013 年	68,912,000.00	81,035,139.80	85.04%
2012 年		73,264,823.13	
2011 年		71,614,147.35	

公司报告期内盈利且母公司未分配利润为正但未提出现金红利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八、本报告期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每 10 股送红股数（股）	0
每 10 股派息数（元）（含税）	8.00
分配预案的股本基数（股）	86,140,000
现金分红总额（元）（含税）	68,912,000.00
可分配利润（元）	72,931,625.82
现金分红占利润分配总额的比例（%）	100%
现金分红政策：	
公司发展阶段属成长期且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20%	
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预案的详细情况说明	
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本年度公司实现净利润 81,035,139.80 元，按 10% 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8,103,513.98 元，加年初未分配利润 142,248,275.89 元，截止 2013 年末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为 215,179,901.71 元。201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以 2014 年 2 月 25 日总股本 86,140,000 股为基数，公司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8.00 元(含税)，派发的现金总额为 68,912,000.00 元，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实施后留存未分配利润 146,267,901.71 元，结转至以后年度进行分配，本年度不送红股，不实施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九、社会责任情况

1、公司治理、股东保护方面

公司根据《公司法》、《证券法》等法律法规，建立了以《公司章程》为中心的内部控制制度体系，形成了以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独立董事及经营管理层为主体结构的决策经营体系，不断完善公司治理结构，规范公司运作，持续提高公司治理的运行质量，为公司的规范发展提供良好的管理决策环境和保障。

在股东的分红回报方面，公司于2013年12月18日召开201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后分红回报规划的议案》。公司在本次发行上市后，将实行持续、稳定的股利分配政策，在公司盈利及公司正常经营和长期发展的前提下，将积极采取现金方式分配股利。公司每年以现金方式分配的利润不少于当年实现的可供分配利润的30%；公司将根据当年经营的具体情况 & 未来正常经营发展的需要，确定当年以现金方式分配的利润占当年实现的可供分配利润的具体比例及是否采取股票股利分配方式；公司每年度进行一次分红，董事会可以根据公司的资金需求状况提议公司进行中期现金分红。

2、生态环境保护方面

公司早在2006年9月就导入了ISO14001:2004环境管理体系及IECQ QC080000:2005有害物质过程管理体系，形成三位合一的管理体系。该体系于2007年2月、6月通过BSI国际权威机构认证。公司按照ISO9001：2008《质量管理体系——要求》、ISO14001：2004《环境管理体系——要求及使用指南》、IECQ QC080000：2005《有害物质过程管理体系——要求》编制了一体化的管理手册、程序文件和三阶文件，确保研发、采购、生产和销售各个环节都严格按照规定执行。

为使产品符合全球化要求，公司积极应对并贯彻环保指令，建立了RoHS推进小组及专门的RoHS实验室，在质量管理体系中融入了RoHS指令所要求的内容，制定了《RoHS物料基本要求》和《环保物料管理明细》，提出了贯彻RoHS指令的总体要求。公司相关产品符合RoHS指令要求，并取得CCC认证、CE认证、TÜV认证、DIN认证和美国UL认证，成为国内低压电器行业率先实现制造“绿色环保”电器产品的企业之一。

3、职工权益保护方面

公司自成立以来，一直提倡并贯彻“诚信、关爱、责任、进取”的价值观，高度重视员工合法权益的保护，努力提升员工的自身价值和培养员工的凝聚力，增强员工的归属感。公司严格遵守《劳动法》，严格执行社会保障制度，按规定为员工缴纳养老保险、基本医疗保险、失业保险、工伤保险、生育保险和住房公积金等，每年定期组织员工体检。公司倡导建立学习型组织，鼓励在职学习，不断提升员工素质。工作之余，公司会不定期组织各项文体活动，丰富员工业余文化生活。

上市公司及其子公司是否属于国家环境保护部门规定的重污染行业

是 否 不适用

上市公司及其子公司是否存在其他重大社会安全问题

是 否 不适用

报告期内是否被行政处罚

是 否 不适用

第五节 重要事项

一、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1、托管、承包、租赁事项情况

(1) 租赁情况

租赁情况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租赁上海浦东高行集体资产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位于上海市南张路8号的房屋作为员工宿舍，年租金22.5万。

为公司带来的损益达到公司报告期利润总额 10%以上的项目

适用 不适用

2、其他重大合同

合同订立公司方名称	合同订立对方名称	合同签订日期	合同涉及资产的账面价值(万元)(如有)	合同涉及资产的评估价值(万元)(如有)	评估机构名称(如有)	评估基准日(如有)	定价原则	交易价格(万元)	是否关联交易	关联关系	截至报告期末的执行情况
上海良信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康桥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2013年04月30日	6,500						否		

二、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1、公司或持股 5%以上股东在报告期内发生或以前期间发生但持续到报告期内的承诺事项

承诺事项	承诺方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承诺期限	履行情况
股改承诺					
收购报告书或权益变动报告书中所作承诺					
资产重组时所作承诺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公司	关于回购首次公开发行全部新股的相关承诺：本公司为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制作的招股说明书如果	2013年12月20日	长期	截至公告之日，尚未出现承诺触发条件

		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对判断本公司是否符合法律规定的发行条件构成重大、实质影响的，在中国证监会对本公司作出行政处罚决定之日起一个月内，本公司将启动依法回购首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的程序，本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以发行价并加算银行同期存款利息回购首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			
	公司	关于赔偿投资者损失的承诺：投资人因本公司的招股书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而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自赔偿责任成立之日起三十日内，本公司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	2013年12月20日	长期	截至公告之日，尚未出现承诺触发条件
	实际控制人	关于回购股份的承诺：1、上海良信电器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	2013年12月20日	长期	截至公告之日，尚未出现承诺触发条件

		<p>制作的招股说明书如果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对判断公司是否符合法律规定的发行条件构成重大、实质影响的，在中国证监会对公司作出行政处罚决定之日起三十日内，本人将以发行价加算银行同期存款利息依法购回首次公开发行时转让的限售股股份。若本人未在前述规定时间内依法购回首次公开发行时转让的限售股股份，自中国证监会对公司作出行政处罚决定之日后第三十一日至购回股份的相关承诺履行完毕期间，本人将不得行使投票表决权，并不得领取在上述期间所获得的公司的分红。</p> <p>2、公司为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制作的招股说明书如果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对判断公司</p>			
--	--	--	--	--	--

	<p>是否符合法律规定的发行条件构成重大、实质影响的，在中国证监会对公司作出行政处罚决定之日起三十日内，公司将启动依法回购首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的程序，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发行价并加算银行同期存款利息回购首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若公司未在前述规定期间内启动股份回购程序，本人将积极督促公司履行承诺；若未督促，自中国证监会对公司作出行政处罚决定之日后第三十一日至公司回购股份的相关承诺履行完毕期间，本人将不得行使投票表决权，并不得领取在上述期间所获得的公司的分红。</p>			
实际控制人	<p>关于赔偿投资者损失的承诺：投资人因公司的招股书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的而在</p>	2013年12月20日	长期	截至公告之日，尚未出现承诺触发条件

		<p>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自赔偿责任成立之日起三十日内，公司和本人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若本人未依法予以赔偿，自上述赔偿责任成立之日后第三十一日至本人依法赔偿损失的相关承诺履行完毕，本人将不得行使投票表决权，并不得领取在上述期间所获得的公司的分红；若公司未依法予以赔偿，本人将积极督促公司履行承诺；若未督促，自上述赔偿责任成立之日后第三十一日至公司依法赔偿损失的相关承诺履行完毕，本人将不得行使投票表决权，并不得领取在上述期间所获得的公司的分红。</p>			
	实际控制人	<p>关于锁定期满后减持的承诺： 1、自上海良信电器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份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p>	2013年12月20日	锁定期满后两年内	截至公告之日，尚未出现承诺触发条件

		<p>人管理本人所持有的公司公开发行股份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本人所持有的公司公开发行股份前已发行的股份。2、公司上市后六个月内如公司股票连续二十个交易日的收盘价（指复权后的价格，下同）均低于发行价，或者上市后六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发行价，本人持有的公司公开发行股份前已发行的股份的锁定期限将自动延长六个月。3、本人所持公司公开发行股份前已发行的股份在上述锁定期期满后两年内减持，减持价格（指复权后的价格）不低于发行价；本人若在该期间内以低于发行价的价格减持本人所持公司公开发行股份前已发行的股份，减持所得收入归公司所有。</p>			
持股 5%以上的自然人股东	持股意向及减持意向：持股	2013 年 12 月 20 日	锁定期满后两年内	截至公告之日，尚未出现承诺	

		<p>5%以上的自然人股东均为公司实际控制人，为保持其对公司控制权及公司战略决策、日常经营的相对稳定性，在锁定期满且不违背限制条件下，上述股东除个人或有的投资、理财等财务安排需减持一定比例股票外，无其他减持意向；上述自然人预计在锁定期满且不违背限制条件下，针对其持有的公司发行前已发行的股份，将根据《上市公司解除限售存量股份转让指导意见》等相关法规的规定，通过深交所竞价交易系统或大宗交易系统进行减持，第一年的减持比例不超过 15%，且减持价格（指复权后的价格）不低于发行价；第二年的减持比例不超过 30%，且减持价格不低于发行价。公司公开发行前持股 5%以上的股东均承诺，发行前已持</p>			触发条件
--	--	--	--	--	------

		有的公司股份将在锁定期满且不违背限制条件下进行减持,并于减持前3个交易日予以公告;若未履行公告程序,该次减持所得收入将归公司所有。			
	国泰君安创新投资有限公司	法人股东持股意向及减持意向:法人股东国泰君安创投的经营范围为股权投资、股权投资管理,在锁定期满后,根据其自身投资决策安排及公司股价情况,对其所持公司股票作出相应的减持安排。预计在锁定期满且不违背限制性条件下,针对本公司持有的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前已发行的股份(指扣除转由全国社会保障基金理事会持有的股份后的剩余股份,下同),将根据《上市公司解除限售存量股份转让指导意见》等相关法规的规定,通过深交所竞价交易系统或大宗交易系统进行减持;本	2013年12月20日	锁定期满后两年内	截至公告之日,尚未出现承诺触发条件

		<p>公司第一年减持比例不超过本公司持有的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前已发行股份的 60%，且减持价格不低于发行价；第二年减持剩余的全部股份，且减持价格不低于发行价。公司公开发行前持股 5% 以上的股东均承诺，发行前持有的公司股份将在锁定期满且不违背限制条件下进行减持，并于减持前 3 个交易日予以公告；若未履行公告程序，该次减持所得收入将归公司所有。</p>			
其他对公司中小股东所作承诺	实际控制人	<p>有关消除或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1、本承诺人目前没有、将来也不直接或间接从事与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现有及将来从事的业务构成同业竞争的任何活动，并愿意对违反上述承诺而给公司造成的经济损失承担赔偿责任。2、对于本承诺人直接和间接控股</p>	2013 年 12 月 20 日	长期	履行中，履行情况良好

	<p>的其他企业，本承诺人将通过派出机构和人员（包括但不限于董事、总经理等）以及本承诺人在该等企业中的控股地位，保证该企业履行本承诺函中与本承诺人相同的义务，保证该企业不与公司进行同业竞争。如果本承诺人所投资的全资、控股、参股企业从事的业务与公司形成同业竞争或者潜在同业竞争情况的，本承诺人同意通过合法有效方式，将与该等业务相关的股权或资产，纳入公司经营或控制范围以消除同业竞争的情形；公司并有权随时要求本承诺人出让在该等企业中的全部股份，本承诺人给予公司对该等股权在同等条件下的优先购买权，并将确保有关交易价格的公平合理。</p> <p>3、本承诺人承诺如从第三方获得的任何商</p>			
--	---	--	--	--

		<p>业机会与公司经营的业务存在同业竞争或潜在同业竞争的, 将立即通知公司, 本承诺人承诺采用任何其他可以被监管部门所认可的方案, 以最终排除本承诺人对该等商业机会所涉及资产/股权/业务之实际管理、运营权, 从而避免与公司形成同业竞争的情况。4、本承诺人承诺, 若因违反本承诺函的上述任何条款, 而导致公司遭受任何直接或者间接形成的经济损失的, 本承诺人均将予以赔偿, 并妥善处置全部后续事项。</p>			
	实际控制人	<p>关于减少关联交易的承诺: 1、本人按照证券监管法律、法规以及规范性文件所要求对关联方以及关联交易进行了完整、详尽披露。除已经披露的关联交易外, 本人以及下属全资/控股子公司及其他可实际控制企业(以下</p>	2013年12月20日	长期	履行中, 履行情况良好

		<p>简称“附属企业”)与良信电器之间现时不存在其他任何依照法律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有关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关联交易; 2、在本人作为良信电器实际控制人期间, 本人将尽量避免与良信电器之间产生关联交易事项, 对于不可避免发生的关联业务往来或交易, 将在平等、自愿的基础上, 按照公平、公允和等价有偿的原则进行, 交易价格将按照市场公认的合理价格确定。本人将严格遵守《上海良信电器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等规范性文件关于关联交易事项的回避规定, 所涉及的关联交易均将按照规定的决策程序进行, 并将履行合法程序, 及时对关联交易事项进行信息披露。本人承诺不会利用关联交易转移、输送利润, 不会通过良</p>			
--	--	---	--	--	--

		信电器的经营决策权损害良信电器及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3、本人承诺不利用良信电器实际控制人及股东地位，损害良信电器及其他股东的合法利益。4、本承诺人愿意对违反上述承诺而给公司造成的经济损失承担全部赔偿责任。			
承诺是否及时履行	是				

三、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现聘任的会计师事务所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报酬（万元）	50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审计服务的连续年限	6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姓名	王一芳、张宇

当期是否改聘会计师事务所

是 否

聘请内部控制审计会计师事务所、财务顾问或保荐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本年度，公司因上市聘请了东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为保荐人。

第六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情况

1、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股东总数	3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第 5 个交易日末股东总数	9,535				
持股 5% 以上的股东或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	报告期末持股数量	报告期内增减变动情况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持有无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任思龙	境内自然人	13.21%	8,535,312		8,535,312			
杨成青	境内自然人	8.81%	5,690,192		5,690,192			
樊剑军	境内自然人	8.81%	5,690,192		5,690,192			
陈平	境内自然人	8.81%	5,690,192		5,690,192			
丁发晖	境内自然人	8.81%	5,690,192		5,690,192			
刘宏光	境内自然人	8.81%	5,690,192		5,690,192			
国泰君安创新投资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8.02%	5,180,000		5,180,000			
任思荣	境内自然人	7.82%	5,049,539		5,049,539			
刘晓军	境内自然人	3.05%	1,972,616		1,972,616			
李加勇	境内自然人	2.96%	1,908,740		1,908,740			
战略投资者或一般法人因配售新股成为前 10 名股东的情况 (如有) (参见注 3)	无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任思龙与任思荣为姐弟关系；任思龙、杨成青、樊剑军、陈平、丁发晖、刘宏光、任思荣、刘晓军为签订一致行动协议的一致行动人 (一致行动人共为九人，另一人为李遇春)。							
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报告期末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股份种类	数量					
无	0		0					
无	0							
无	0							
无	0							

无	0		
无	0		
无	0		
无	0		
无	0		
无	0		
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之间，以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和前 10 名股东之间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无		
前十大股东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参见注 4）	无		

公司股东在报告期内是否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是 否

2、公司控股股东情况

自然人

控股股东姓名	国籍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地区居留权
任思龙	中国	否
杨成青	中国	否
樊剑军	中国	否
陈平	中国	否
丁发晖	中国	否
刘宏光	中国	否
任思荣	中国	否
刘晓军	中国	否
李遇春	中国	否
最近 5 年内的职业及职务	任思龙担任公司董事长兼总裁；杨成青担任公司副董事长兼副总裁；樊剑军担任公司副董事长；陈平担任公司董事、研发总监、总裁助理；丁发晖担任公司董事、总裁助理；刘宏光担任公司总裁助理；任思荣担任浦东新区金茂小学教师；刘晓军担任公司副总裁兼董事会秘书；李遇春担任研发中心工控产品部经理	
过去 10 年曾控股的境内外上市公司情况	无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3、公司实际控制人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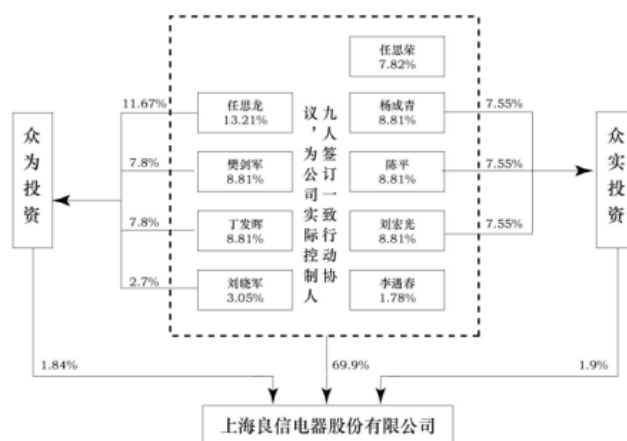
自然人

实际控制人姓名	国籍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地区居留权
任思龙	中国	否
杨成青	中国	否
樊剑军	中国	否
陈平	中国	否
丁发晖	中国	否
刘宏光	中国	否
任思荣	中国	否
刘晓军	中国	否
李遇春	中国	否
最近 5 年内的职业及职务	任思龙担任公司董事长兼总裁；杨成青担任公司副董事长兼副总裁；樊剑军担任公司副董事长；陈平担任公司董事、研发总监、总裁助理；丁发晖担任公司董事、总裁助理；刘宏光担任公司总裁助理；任思荣担任浦东新区金茂小学教师；刘晓军担任公司副总裁兼董事会秘书；李遇春担任研发中心工控产品部经理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实际控制人通过信托或其他资产管理方式控制公司

适用 不适用

第七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员工情况

一、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变动

姓名	职务	任职状态	性别	年龄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期初持股数（股）	本期增持股份数量（股）	本期减持股份数量（股）	期末持股数（股）
任思龙	董事长	现任	男	52	2006年09月12日	2015年09月11日	8,535,312	0	0	8,535,312
杨成青	副董事长	现任	男	49	2006年09月12日	2015年09月11日	5,690,192	0	0	5,690,192
樊剑军	副董事长	现任	男	48	2006年09月12日	2015年09月11日	5,690,192	0	0	5,690,192
陈平	董事	现任	男	47	2006年09月12日	2015年09月11日	5,690,192	0	0	5,690,192
丁发晖	董事	现任	男	47	2006年09月12日	2015年09月11日	5,690,192	0	0	5,690,192
李加勇	监事会主席	现任	男	44	2009年06月08日	2015年09月11日	1,908,740	0	0	1,908,740
王金贵	监事	现任	男	46	2012年06月28日	2015年09月11日	640,912	0	0	640,912
卢生江	副总裁,财务总监	现任	男	42	2009年05月23日	2015年09月11日	1,604,926	0	0	1,604,926
刘晓军	副总裁,董事会秘书	现任	男	42	2006年11月06日	2015年09月11日	1,972,616	0	0	1,972,616
合计	--	--	--	--	--	--	37,423,274	0	0	37,423,274

二、任职情况

公司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最近5年的主要工作经历

- (1) 任思龙：近5年内担任本公司董事长、总裁。
- (2) 杨成青：近5年内担任本公司副董事长、副总裁。
- (3) 樊剑军：近5年内担任本公司副董事长。
- (4) 陈平：近5年内担任本公司董事、研发总监。
- (5) 丁发晖：近5年内担任本公司董事、总裁助理。
- (6) 何斌：2010年至今担任本公司董事，近5年内担任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总裁助理。
- (7) 陈德桂：2010年至今担任本公司独立董事，近5年内担任西安交通大学教授、博导。
- (8) 万如平：2012年至今担任本公司独立董事，近5年内担任惠生海洋工程有限公司财务总监。
- (9) 刘正东：2011年至今担任本公司独立董事，近5年内担任上海市君悦律师事务所高级合伙人、主任。

- (10) 李加勇：近5年内担任本公司监事会主席。
- (11) 王金贵：近5年内担任本公司监事、营销中心大客户部经理。
- (12) 韩明：近5年内担任本公司监事、总裁秘书。
- (13) 卢生江：近5年内担任本公司副总裁、财务总监。
- (14) 刘晓军：近5年内担任本公司副总裁、董事会秘书。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股东单位名称	在股东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在股东单位是否领取报酬津贴
任思龙	上海众为投资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09年07月17日		否
任思龙	上海众实投资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09年07月17日		否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其他单位名称	在其他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在其他单位是否领取报酬津贴
何斌	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总裁助理	2006年12月18日		是
陈德桂	西安交通大学	教授，博导	1989年09月01日		是
万如平	惠生海洋工程有限公司	财务总监	2011年03月15日		是
刘正东	上海市君悦律师事务所	高级合伙人，主任	1998年11月20日		是

三、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情况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决策程序、确定依据、实际支付情况

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根据公司年度经营目标的完成情况和在公司担任的职务及公司相关经济责任制考核制度确定。除独立董事按季度支付完毕外，其余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均按月支付完毕。

公司报告期内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情况

单位：万元

姓名	职务	性别	年龄	任职状态	从公司获得的报酬总额	从股东单位获得的报酬总额	报告期末实际所得报酬
任思龙	董事长、总裁	男	52	现任	70.34	0	70.34
杨成青	副董事长、副总裁	男	49	现任	45.22	0	45.22
樊剑军	副董事长	男	48	现任	45.22	0	45.22

陈平	董事、研发总监	男	47	现任	45.22	0	45.22
丁发晖	董事、总裁助理	男	47	现任	40.19	0	40.19
何斌	董事	男	49	现任		0	
陈德桂	独立董事	男	81	现任	6	0	6
万如平	独立董事	男	49	现任	6	0	6
刘正东	独立董事	男	44	现任	6	0	6
李加勇	监事会主席	男	44	现任	40.19	0	40.19
王金贵	监事、营销中心大客户部经理	男	46	现任	35.91	0	35.91
韩明	监事、总裁秘书	男	34	现任	12.59	0	12.59
卢生江	副总裁、财务总监	男	42	现任	45.22	0	45.22
刘晓军	副总裁、董事会秘书	男	42	现任	30.14	0	30.14
合计	--	--	--	--	428.24	0	428.24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告期内被授予的股权激励情况

适用 不适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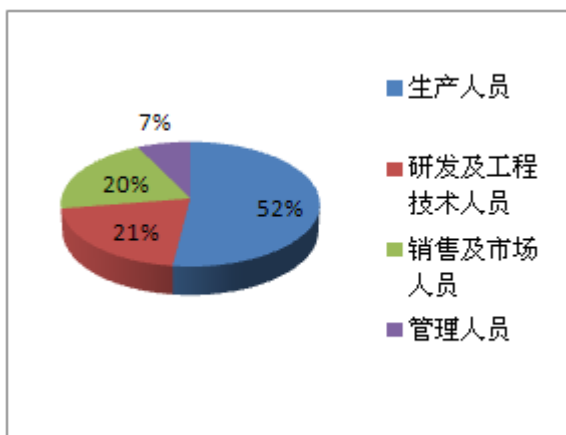
四、报告期核心技术团队或关键技术人员变动情况（非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报告期内公司核心技术团队或关键技术人员未发生变动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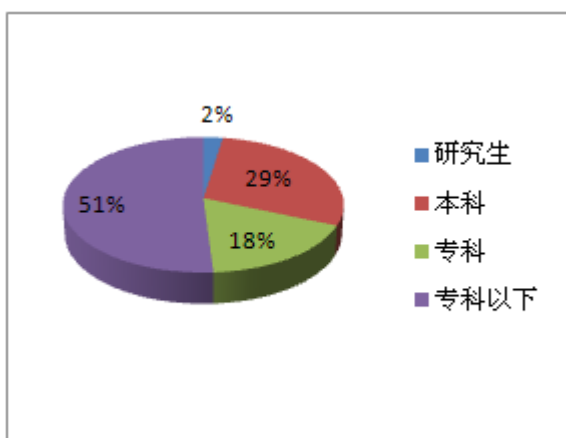
五、公司员工情况

截止报告期末，公司员工总数为1,048人，员工专业结构、学历结构及年龄结构如下：

1、专业结构



2、教育程度



3、员工薪酬政策：公司根据国家有关劳动法规和政策，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了公司薪酬管理体系，并结合企业情况和内外部环境，不断改革和完善薪酬分配、福利和保险制度，保证员工能够分享公司成长所带来的好处，吸引更多优秀人才，进一步巩固公司的核心竞争力。

4、员工培训计划：公司倡导建立“学习型组织”，结合员工岗位需求，组织多种形式的内、外部培训、入职培训、自我学习等，充分利用和开发知识资本；同时，根据工作需要、员工特长和能力，规划员工职业发展方向，做好人才储备工作。

第八节 公司治理

一、公司治理的基本状况

公司设立以来，根据《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章程指引》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公司对章程进行了修订，逐步建立健全了《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独立董事制度》、《董事会秘书工作细则》、《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工作细则》、《总裁工作细则》、《关联交易管理办法》、《对外投资与资产处置管理制度》、《对外担保管理制度》、《信息披露管理制度》、《控股（参股）子公司管理办法》、《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行为规范》、《募集资金管理制度》、《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等公司治理的基础制度。报告期内，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依法独立运作，相关人员能切实履行各自的权利、义务与职责。

公司治理与《公司法》和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的要求是否存在差异

是 否

公司治理与《公司法》和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的要求不存在差异。

公司治理专项活动开展情况以及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的制定、实施情况

公司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以及《信息披露管理制度》、《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等的要求，真实、准确、及时、公平、完整地披露有关信息；并指定公司董事会秘书负责信息披露工作，协调公司与投资者的关系、接待股东来访、回答投资者咨询；并指定《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咨询网（www.cninfo.com.cn）为公司信息披露的指定报纸和网站，确保公司所有股东能够以平等的机会获得信息。

二、报告期内召开的年度股东大会和临时股东大会的有关情况

1、本报告期年度股东大会情况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会议议案名称	决议情况	披露日期	披露索引
2012 年度股东大会会议	2013 年 04 月 11 日	1. 审议《2012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2. 审议《2012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3. 审议《2010-2012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4. 审议《2012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5. 审议《2013 年度财务决算方案》。6. 审议《关于延长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相关决议有效期的议案》。	本次股东大会审议的议案均获通过		

2、本报告期临时股东大会情况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会议议案名称	决议情况	披露日期	披露索引
201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	2013 年 12 月 18 日	1.审议《关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并上市方案的议案》。2. 审议《关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并上市后稳定股价预案的议案》。3.审议《关于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后分红回报规划的议案》。4. 审议《关于修订〈上海良信电器股份有限公司章程〉（草案）的议案》。	本次股东大会审议的议案均获通过		

三、报告期内独立董事履行职责的情况

1、独立董事出席董事会及股东大会的情况

独立董事出席董事会情况						
独立董事姓名	本报告期应参加董事会次数	现场出席次数	以通讯方式参加次数	委托出席次数	缺席次数	是否连续两次未亲自参加会议
陈德桂	5	2	3	0	0	否
万如平	5	2	3	0	0	否
刘正东	5	2	3	0	0	否
独立董事列席股东大会次数		2				

连续两次未亲自出席董事会的说明

2、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提出异议的情况

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是否提出异议

是 否

报告期内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未提出异议。

四、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在报告期内履行职责情况

1、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履职情况

2013年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共召开3次会议，主要内容为：

（1）审议了公司定期报告财务报表,详细了解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情况，严格审查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建设及执行情况，对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情况实施了有效地指导和监督。

（2）在审计机构进场前与审计机构协商确定年度财务报告审计工作的时间安排和重点审计范围，督促会计师事务所的审计工作进展，保持与年审注册会计师的沟通，就审计过程中发现的问题及时交换意见，确保审计工作按时保质完成。

（3）审议公司内审部门提交的内部审计报告、年度审计计划及总结等事项。

2、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履职情况

2013年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共召开1次会议，对2012年度公司负责人的薪酬情况进行了有效考核评价，并指出公司负责人在享受年薪后，不得在公司再领取其他形式的奖金、补贴、有价证券等。

3、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履职情况

2013年公司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共召开1次会议，对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进行了审议。

五、监事会工作情况

监事会在报告期内的监督活动中发现公司是否存在风险

是 否

监事会对报告期内的监督事项无异议。

六、公司相对于控股股东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财务等方面的独立完整情况

一、业务独立：公司的经营范围为：电器元件及成套设备的加工、制造，电器产品及配件的销售，机器设备的融物租赁，经营各类商品和技术的进出口（国家限定公司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及技术除外）（涉及许可经营的凭许可证经营）。公司通过自身开展生产、销售业务，具有完整的业务体系；同时，公司的业务不依赖于控股股东及其他股东单位及关联方，不存在与股东显失公平的关联交易

二、人员独立：（1）公司的董事、监事以及高级管理人员均按照法定程序产生，不存在任何股东超越董事会和股东大会作出公司人事任免的情况；（2）公司不存在总裁、副总裁、财务总监和董事会秘书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中担任除董事、监事以外的其他职务，或者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领薪的情况；公司的财务人员未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中兼职。

三、资产独立：公司拥有独立的经营和办公场所，拥有经营所需的设备和其他资产，与发起人股东及实际控制人的资产完全分离，产权关系清晰，公司的资产独立完整。

四、机构独立：（1）公司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公司章程所设立的董事会、监事会，均分别对公司股东大会负责；（2）公司董事会下设战略委员会、审计委员会、提名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3）公司建立了独立董事制度，使公司的治理结构更加独立、完善；（4）公司总裁、财务总监和董事会秘书均系根据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由董事会聘任；（5）公司的机构独立于股东的机构，不存在与股东合署办公的情况；（6）公司的相应部门与股东的相应部门并不存在上下级关系，后者无权通过下发文件等形式影响公司机构的独立性；（7）公司已建立健全内部经营管理机构，独立行使经营管理职权，不存在与股东机构混同的情形。

五、财务独立：公司建立了独立的财务部门以及独立的财务核算体系，能够独立作出财务决策，具有规范、独立的财务会计制度和分支机构的财务管理制度，并拥有独立的财务会计账簿；公司拥有独立的银行账户，未与其股东或关联企业共用银行账户。

七、同业竞争情况

公司实际控制人任思龙、杨成青、樊剑军、陈平、丁发晖、刘宏光、任思荣、刘晓军、李遇春等九人除本公司以外，不存在从事相同或相似业务的情况，与公司不构成同业竞争，并且已经就避免与公司同业竞争作出如下承诺：

1、本承诺人目前没有、将来也不直接或间接从事与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现有及将来从事的业务构成同业竞争的任何活动，并愿意对违反上述承诺而给公司造成的经济损失承担赔偿责任。

2、对于本承诺人直接和间接控股的其他企业，本承诺人将通过派出机构和人员（包括但不限于董事、总经理等）以及本承诺人在该等企业中的控股地位，保证该等企业履行本承诺函中与本承诺人相同的义务，保证该等企业不与公司进行同业竞争。如果本承诺人所投资的全资、控股、参股企业从事的业务与公司形成同业竞争或者潜在同业竞争情况的，本承诺人同意通过合法有效方式，将与该等业务相关的股权或资产，纳入公司经营或控制范围以消除同业竞争的情形；公司并有权随时要求本承诺人出让在该等企业中的全部股份，本承诺人给予公司对该等股权在同等条件下的优先购买权，并将确保有关交易价格的公平合理。

3、本承诺人承诺如从第三方获得的任何商业机会与公司经营的业务存在同业竞争或潜在同业竞争的，将立即通知公司，本承诺人承诺采用任何其他可以被监管部门所认可的方案，以最终排除本承诺人对该等商业机会所涉及资产/股权/业务之实际管理、运营权，从而避免与公司形成同业竞争的情况。

4、本承诺人承诺，若因违反本承诺函的上述任何条款，而导致公司遭受任何直接或者间接形成的经济损失的，本承诺人均将予以赔偿，并妥善处置全部后续事项。

八、高级管理人员的考评及激励情况

公司对高级管理人员的考评主要由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按照公司章程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工作细则》中规定的内容，对全体高级管理人员的工作情况进行考核。使公司的经营目标和发展战略与个人的发展相结合，建立一套公司利益与个人利益相匹配的良性工作体系。报告期初，公司根据年度经营目标，确定各高级管理人员的年度绩效指标。平时定期对年度绩效目标的达成情况进行跟踪考核，报告期末，全体高级管理人员会对自己分管工作进行总结性报告，由总裁进行汇总，并提交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进行考核评定。通过年度目标完成情况结合考评结果，决定对全部高级管理人员激励程度。

第九节 内部控制

一、内部控制建设情况

公司根据《公司法》、《证券法》及《上市公司内部控制指引》等文件的要求，结合公司自身的实际情况和管理需要，制定了贯穿于公司经营管理各层面、各环节的内部控制体系，包括但不限于：对外投资与资产处置、对外担保、关联交易、货币资产管理、采购与付款、存货控制、固定资产、筹资、销售与收款、费用报销、电算化会计档案管理、授权管理、信息披露等。公司定期对内控制度运行情况进行检查和评估，有效防范了经营决策及管理风险，确保了公司的稳健经营。

二、董事会关于内部控制责任的声明

建立健全并有效实施内部控制是本公司董事会及管理层的责任。本公司内部控制的目标是：合理保证企业经营管理合法合规、资产安全、财务报告及相关信息真实完整，提高经营效率和效果，促进企业实现发展战略。本公司建立和实施内部控制制度时，考虑了以下基本要素：内部环境、风险评估、控制活动、信息与沟通、内部监督等。本公司董事会对本报告期内上述所有方面的内部控制进行了自我评估，未发现本公司存在内部控制设计或执行方面的重大缺陷。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报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三、建立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的依据

公司已按《公司法》、《会计法》和《企业会计准则》《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等法律法规及其补充规定的要求制定了适合公司的会计制度和财务管理制度，并明确制订了会计凭证、会计账簿和会计报告的处理程序。

四、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中报告期内发现的内部控制重大缺陷的具体情况	
报告期内未发现内部控制重大缺陷。	
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全文披露日期	2014 年 03 月 22 日
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全文披露索引	内容详见披露于巨潮咨询网 (http://www.cninfo.com.cn) 上的《2013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五、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适用 不适用

六、年度报告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的建立与执行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重大遗漏信息补充等情况。

第十节 财务报告

一、审计报告

审计意见类型	标准无保留审计意见
审计报告签署日期	2014 年 03 月 20 日
审计机构名称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审计报告文号	信会师报字[2014]第 110511 号
注册会计师姓名	王一芳 张宇

审计报告正文

审 计 报 告

信会师报字[2014]第110511号

上海良信电器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审计了后附的上海良信电器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贵公司）财务报表，包括2013年12月31日的资产负债表、2013年度的利润表、2013年度的现金流量表和、2013年度的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

一、管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编制和公允列报财务报表是贵公司管理层的责任。这种责任包括：（1）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并使其实现公允反映；（2）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二、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执行审计工作的基础上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要求我们遵守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计划和执行审计工作以对财务报表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

审计工作涉及实施审计程序，以获取有关财务报表金额和披露的审计证据。选择的审计程序取决于注册会计师的判断，包括对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的评估。在进行风险评估时，注册会计师考虑与财务报表编制和公允列报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审计工作还包括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的合理性，以及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

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审计意见

我们认为，贵公司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贵公司2013年12月31日的财务状况以及2013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 中国注册会计师： 王一芳
(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张宇

中国 上海

二〇一四年三月二十日

二、财务报表

财务附注中报表的单位为：人民币元

1、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上海良信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43,804,121.69	58,860,367.57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166,183,955.92	148,124,285.06
应收账款	77,310,364.91	68,711,283.29
预付款项	23,735,081.44	14,554,058.45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2,359,352.05	3,626,657.73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98,607,992.73	71,807,692.81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流动资产合计	412,000,868.74	365,684,344.91
非流动资产：		
发放委托贷款及垫款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86,679,446.03	92,028,245.00
在建工程	31,893,066.78	1,633,397.68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59,454,076.78	14,496,944.86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21,086,446.17	17,552,872.19
递延所得税资产	1,431,499.86	1,160,691.82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200,544,535.62	126,872,151.55
资产总计	612,545,404.36	492,556,496.46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50,509,050.91	30,826,078.50

向中央银行借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124,944,992.43	120,611,284.08
预收款项	8,907,527.13	14,194,378.83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职工薪酬	11,738,667.31	13,784,215.66
应交税费	8,050,531.53	15,174,852.70
应付利息	60,292.55	30,340.69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2,695,279.56	1,542,922.86
应付分保账款		
保险合同准备金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206,906,341.42	196,164,073.32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长期应付款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28,724,875.00	513,375.00
非流动负债合计	28,724,875.00	513,375.00
负债合计	235,631,216.42	196,677,448.32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64,600,000.00	64,600,000.00
资本公积	66,316,154.80	66,316,154.80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30,818,131.43	22,714,617.45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215,179,901.71	142,248,275.89
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376,914,187.94	295,879,048.14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376,914,187.94	295,879,048.14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612,545,404.36	492,556,496.46

法定代表人：任思龙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卢生江

会计机构负责人：程秋高

2、利润表

编制单位：上海良信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营业总收入	683,849,232.77	599,906,068.30
其中：营业收入	683,849,232.77	599,906,068.30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595,907,364.92	520,350,120.12
其中：营业成本	427,045,026.73	374,569,243.14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合同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营业税金及附加	2,992,250.63	2,820,300.32
销售费用	95,803,031.53	78,457,546.78
管理费用	66,170,187.34	58,366,493.44

财务费用	1,820,582.32	5,368,411.51
资产减值损失	2,076,286.37	768,124.93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87,941,867.85	79,555,948.18
加：营业外收入	6,555,137.06	7,895,840.14
减：营业外支出	171,887.36	257,551.76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104,494.20	216,718.22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94,325,117.55	87,194,236.56
减：所得税费用	13,289,977.75	13,929,413.43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81,035,139.80	73,264,823.13
其中：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81,035,139.80	73,264,823.13
少数股东损益		
六、每股收益：	--	--
（一）基本每股收益	1.25	1.13
（二）稀释每股收益	1.25	1.13
七、其他综合收益		
八、综合收益总额	81,035,139.80	73,264,823.13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81,035,139.80	73,264,823.13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法定代表人：任思龙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卢生江

会计机构负责人：程秋高

3、现金流量表

编制单位：上海良信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764,332,179.85	668,453,588.74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8,624,053.61	9,573,337.57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772,956,233.46	678,026,926.31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453,523,333.35	355,008,879.02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36,291,309.38	125,735,039.24
支付的各项税费	67,971,564.26	54,954,174.49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69,482,796.63	53,601,031.67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727,269,003.62	589,299,124.4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5,687,229.84	88,727,801.89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所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	79,630.78	171,687.40

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8,27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8,349,630.78	171,687.4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06,165,313.11	25,641,627.95
投资支付的现金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06,165,313.11	25,641,627.95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7,815,682.33	-25,469,940.55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04,600,000.00	55,80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04,600,000.00	55,8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85,600,000.00	97,1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889,223.94	5,581,339.56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87,489,223.94	102,681,339.56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7,110,776.06	-46,881,339.56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31,430.55	-53,672.47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4,986,245.88	16,322,849.31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57,860,367.57	41,537,518.26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2,874,121.69	57,860,367.57

法定代表人：任思龙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卢生江

会计机构负责人：程秋高

4、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编制单位：上海良信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本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或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64,600,000.00	66,316,154.80			22,714,617.45		142,248,275.89			295,879,048.14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初余额	64,600,000.00	66,316,154.80			22,714,617.45		142,248,275.89			295,879,048.14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8,103.513.98		72,931,625.82			81,035,139.80
（一）净利润							81,035,139.80			81,035,139.80
（二）其他综合收益										
上述（一）和（二）小计							81,035,139.80			81,035,139.80
（三）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所有者投入资本										
2.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3. 其他										
（四）利润分配					8,103.513.98		-8,103,513.98			
1. 提取盈余公积					8,103.513.98		-8,103,513.98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五)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六)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七)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64,600,000.00	66,316,154.80			30,818,131.43		215,179,901.71			376,914,187.94

上年金额

单位：元

项目	上年金额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或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64,600,000.00	66,316,154.80			15,388,135.14		76,309,935.07			222,614,225.01
加: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追溯调整										
加: 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年初余额	64,600,000.00	66,316,154.80			15,388,135.14		76,309,935.07			222,614,225.01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7,326,482.31		65,938,340.82			73,264,823.13
(一) 净利润							73,264,823.13			73,264,823.13
(二) 其他综合收益										
上述(一)和(二)小计							73,264,823.13			73,264,823.13

(三)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所有者投入资本									
2.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3. 其他									
(四)利润分配					7,326,482.31		-7,326,482.31		
1. 提取盈余公积					7,326,482.31		-7,326,482.31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五)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六)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七)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64,600,000.00	66,316,154.80			22,714,617.45		142,248,275.89		295,879,048.14

法定代表人：任思龙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卢生江

会计机构负责人：程秋高

三、公司基本情况

上海良信电器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于2006年9月在原上海良信电器有限公司基础上整体变更设立的股份有限公司，公司注册资本为6,460万元（每股面值人民币1元），经上海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批准取得注册号为310000000067979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现法定代表人为任思龙。

公司前身系上海良信电器有限公司。于1999年1月7日成立，由任思龙、李世忠、樊剑军、杨成青共同出资组建。公司原注册资本为人民币55万元，各股东以货币方式出资，其中：任思龙出资20万元（占持股比例36.4%）、李世忠出资15万元（占持股比例27.3%）、樊剑军出资10万元（占持股比例18.15%）、杨成青出资10万元（占持股比例18.15%）。该出资业经上海公信中南会计师事务所验证，并出具了公会验（1998）高字第329号验资报告。

2001年12月，根据公司股东会决议，公司注册资本由人民币55万元增加至人民币200万元。各股东以货币方式增资，增资后

股东人数变更为九位自然人，其中：任思龙出资378,116.00元（占持股比例18.906%）、李世忠出资223,696.00元（占持股比例11.184%）、樊剑军出资252,077.00元（占持股比例12.604%）、杨成青出资252,077.00元（占持股比例12.604%）、陈平出资252,077.00元（占持股比例12.604%）、丁发晖出资252,077.00元（占持股比例12.604%）、刘宏光出资252,077.00元（占持股比例12.604%）、刘晓军出资87,387.00元（占持股比例4.369%）、李遇春出资50,416.00元（占持股比例2.521%），合计200万元。该出资业经上海新沪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验证，并出具了沪新会验（2001）第184号验资报告。

2005年7月，根据公司股东会决议，公司注册资本由人民币200万元增加至1,000万元，其中：以货币方式增资540万元、以未分配利润转增资本190万元、其他应付款转增资本70万元。增资后各股东出资情况为：任思龙出资189.06万元（占持股比例18.906%）、李世忠出资111.84万元（占持股比例11.184%）、樊剑军出资126.04万元（占持股比例12.604%）、杨成青出资126.04万元（占持股比例12.604%）、陈平出资126.04万元（占持股比例12.604%）、丁发晖出资126.04万元（占持股比例12.604%）、刘宏光出资126.04万元（占持股比例12.604%）、刘晓军出资43.69万元（占持股比例4.369%）、李遇春出资25.21万元（占持股比例2.521%），合计1,000万元。该出资业经青岛振青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验证，并出具了青振沪内验字（2005）第0341号验资报告。其中，用于转增注册资本的未分配利润已由青岛振青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出具青振沪鉴字（2005）第105号鉴证报告确认；用于转增注册资本的其他应付款已由青岛振青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出具青振沪鉴字（2005）第106号审核报告确认。

公司根据2006年9月12日的股东会决议，以2006年8月31日为基准日，将上海良信电器有限公司整体设立为股份有限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1,000万元。上海良信电器有限公司全体股东即为上海良信电器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各股东以其持股比例认购公司股份。该次整体股改业经青岛振青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出具了青振沪内验字（2006）第0511号验资报告。2009年4月，立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了信会师报字（2009）第23370号《关于上海良信电器股份有限公司注册资本、实收资本的复核报告》，公司以截至2006年8月31日的净资产出资股本1,000万元已足额到位。

公司股东李世忠于2008年7月死亡，经上海市浦东公证处2009年1月8日出具的（2009）沪浦证字第36号《继承权公证书》公证，原股东李世忠拥有公司11.184%的股权由其夫人任思荣继承。

公司根据2009年7月30日股东会决议，以2009年12月31日为基准日，增加注册资本人民币5,000万元，由资本公积、盈余公积和未分配利润转增股本。本次转增股本业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验证，并出具了信会师报字（2009）第24195号验资报告。其中，用于转增注册资本的资本公积、盈余公积和未分配利润已由立信会计师事务所出具信会师报字（2009）第24025号审计报告确认。公司按税法相关规定代扣代缴各股东个人所得税1,000万元，已于2009年8月25日向税务部门缴纳。经过以上转增股本，本公司股权结构如下：(单位：元)

明细	出资金额	出资比例（%）
任思龙	11,343,600.00	18.906
任思荣	6,710,400.00	11.184
樊剑军	7,562,400.00	12.604
杨成青	7,562,400.00	12.604
陈平	7,562,400.00	12.604
丁发晖	7,562,400.00	12.604
刘宏光	7,562,400.00	12.604
刘晓军	2,621,400.00	4.369
李遇春	1,512,600.00	2.521
合计	60,000,000.00	100.000

2009年11月，公司股东任思龙、任思荣、樊剑军、杨成青、陈平、丁发晖、刘宏光、刘晓军、李遇春分别与股份受让人签订《股份转让协议》，各方约定：

- 任思龙将其持有本公司1,908,740股股份转让给李加勇；将其持有本公司332,368股股份转让给卢生江。
- 任思荣将其持有本公司52,911股股份转让给吴铁良；将其持有本公司272,430股股份转让给王伟；将其持有本公司120,000股股份转让给李晨辉；将其持有本公司90,000股股份转让给刘德林；将其持有本公司240,000股股份转让给吴煜；将其持有本

公司150,000股股份转让给邵博扬；将其持有本公司300,000股股份转让给甘咏梅；将其持有本公司100,000股股份转让给何晓。

- (3) 樊剑军将其持有本公司1,272,558股股份转让给卢生江；将其持有本公司221,530股股份转让给冯西平。
- (4) 杨成青将其持有本公司954,265股股份转让给冯西平；将其持有本公司539,823股股份转让给陈礼生。
- (5) 陈平将其持有本公司635,972股股份转让给陈礼生；将其持有本公司858,116股股份转让给朱自立。
- (6) 丁发晖将其持有本公司341,884股股份转让给朱自立；将其持有本公司1,152,204股股份转让给牛振林。
- (7) 刘宏光将其持有本公司47,796股股份转让给牛振林；将其持有本公司640,912股股份转让给王金贵；将其持有本公司460,512股股份转让给卜浩民；将其持有本公司344,868股股份转让给王建东。
- (8) 刘晓军将其持有本公司75,132股股份转让给王建东；将其持有本公司409,344股股份转让给邵彦奇；将其持有本公司33,238股股份转让给吴铁良。
- (9) 李遇春将其持有本公司288,617股股份转让给吴铁良。

以上股权转让本公司已出具股东名册认可，且最后一笔股权转让交割款于2009年12月8日交割完毕。通过本次股权转让以后，股东人数由原来的九位自然人变更为二十七位自然人，公司股权结构如下：(单位：元)

股东名称	出资金额	出资比例 (%)
任思龙	9,102,492.00	15.1708
樊剑军	6,068,312.00	10.1138
杨成青	6,068,312.00	10.1138
陈平	6,068,312.00	10.1138
丁发晖	6,068,312.00	10.1138
刘宏光	6,068,312.00	10.1138
任思荣	5,385,059.00	8.9751
刘晓军	2,103,686.00	3.5061
李加勇	1,908,740.00	3.1812
卢生江	1,604,926.00	2.6749
李遇春	1,223,983.00	2.0400
牛振林	1,200,000.00	2.0000
朱自立	1,200,000.00	2.0000
冯西平	1,175,795.00	1.9598
陈礼生	1,175,795.00	1.9598
王金贵	640,912.00	1.0682
卜浩民	460,512.00	0.7675
王建东	420,000.00	0.7000
邵彦奇	409,344.00	0.6822
吴铁良	374,766.00	0.6246
甘咏梅	300,000.00	0.5000
王伟	272,430.00	0.4541
吴煜	240,000.00	0.4000
邵博扬	150,000.00	0.2500
李晨辉	120,000.00	0.2000
何晓	100,000.00	0.1667
刘德林	90,000.00	0.1500

合计	60,000,000.00	100.0000
----	---------------	----------

公司根据2009年12月2日召开的2009年度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司注册资本由人民币6,000万元增加至6,242万元，增加注册资本人民币242万元。由上海众为投资有限公司、上海众实投资有限公司以每股3元的价格认缴，截至2009年12月4日止，上海众为投资有限公司缴纳投资款357万元，其中认缴新增注册资本119万元，资本公积238万元；上海众实投资有限公司缴纳投资款369万元，其中认缴新增注册资本123万元，资本公积246万元。该出资业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验证，并出具了信会师报字（2009）第24808号验资报告。本次增资已办理相关工商变更手续。

2009年12月28日公司与国泰君安创新投资有限公司签订了《关于上海良信电器股份有限公司公司股份转让及股份发行认购》协议，协议规定①公司增发218万股份，由国泰君安创新投资有限公司以每股8.81元的价格出资认缴，于2009年12月31日前完成增资交割；②公司股东任思龙、樊剑军、杨成青、李遇春、丁发晖、陈平、刘宏光、任思荣、刘晓军将其持有的公司300万股股份以每股8.81元的价格转让给国泰君安创新投资有限公司。公司根据2009年12月26日召开的2009年度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司注册资本由人民币6,242万元增加至6,460万元，增加注册资本人民币218万元。截至2009年12月28日止，国泰君安创新投资有限公司认缴投资款1,921万元，其中认缴新增注册资本218万元，资本公积1,703万元。该出资业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验证，并出具了信会师报字（2009）第24830号验资报告。本次增资已办理相关工商变更手续。截止2010年1月21日止，公司股东任思龙、樊剑军、杨成青、李遇春、丁发晖、陈平、刘宏光、任思荣、刘晓军已完成与国泰君安创新投资有限公司已签署的300万股股份的股份转让交割。

经上述多次增资及股权转让后，截至2013年6月30日公司股权结构如下：

(单位：元)

股东名称	出资金额	出资比例（%）
任思龙	8,535,312.00	13.2126
樊剑军	5,690,192.00	8.8083
杨成青	5,690,192.00	8.8083
陈平	5,690,192.00	8.8083
丁发晖	5,690,192.00	8.8083
刘宏光	5,690,192.00	8.8083
国泰君安创新投资有限公司	5,180,000.00	8.0186
任思荣	5,049,539.00	7.8166
刘晓军	1,972,616.00	3.0536
李加勇	1,908,740.00	2.9547
卢生江	1,604,926.00	2.4844
上海众实投资有限公司	1,230,000.00	1.9041
朱自立	1,200,000.00	1.8576
牛振林	1,200,000.00	1.8576
上海众为投资有限公司	1,190,000.00	1.8422
冯西平	1,175,795.00	1.8201
陈礼生	1,175,795.00	1.8201
李遇春	1,148,353.00	1.7776
王金贵	640,912.00	0.9921
卜浩民	460,512.00	0.7129
王建东	420,000.00	0.6502

邵彦奇	409,344.00	0.6337
吴铁良	374,766.00	0.5801
甘咏梅	300,000.00	0.4644
王伟	272,430.00	0.4217
吴煜	240,000.00	0.3715
邵博扬	150,000.00	0.2322
李晨辉	120,000.00	0.1858
何晓	100,000.00	0.1548
刘德林	90,000.00	0.1393
合计	64,600,000.00	100.0000

公司主要经营范围为：电器元件及成套设备的加工、制造，电器产品及配件的销售，机器设备的融物租赁，经营各类商品和技术的进出口（国家限定公司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及技术除外）（涉及许可经营的凭许可证经营）。

四、公司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前期差错

1、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本公司以持续经营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其他各项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确认和计量，在此基础上编制财务报表。

2、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公司所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报告期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3、会计期间

自公历1月1日至12月31日止为一个会计年度。

4、记账本位币

采用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5、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在编制现金流量表时，将本公司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确认为现金。将同时具备期限短（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四个条件的投资，确定为现金等价物。

6、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1) 外币业务

外币业务采用交易发生当月月初汇率作为折算汇率折合成人民币记账。

外币货币性项目余额按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除属于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相关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按照借款费用资本化的原则处理外，均计入当期损益。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不改变其记账本位币金额。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或资本公积。

(2) 外币财务报表的折算

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所有者权益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当月月初汇率折算。按照上述折算产生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在资产负债表所有者权益项目下单独列示。

处置境外经营时，将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列示的、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自所有者权益项目转入处置当期损益；部分处置境外经营的，按处置的比例计算处置部分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7、应收款项坏账准备的确认标准和计提方法

(1) 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坏账准备

单项金额重大的判断依据或金额标准	应收款项余额前五名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计入当期损益。经单独测试未减值的应收款项，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

(2)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组合名称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确定组合的依据
账龄组合	账龄分析法	以应收款项的账龄为信用风险特征划分组合

组合中，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 适用 □ 不适用

账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含 1 年)	5%	5%
1—2 年	15%	15%
2—3 年	50%	50%
3 年以上	80%	80%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适用 不适用

(3)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理由	单项金额不重大且按照组合计提坏账准备不能反映其风险特征的应收款项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计入当期损益。

8、存货

(1) 存货的分类

存货分类为：原材料、周转材料、库存商品、生产成本、发出商品、委托加工物资等。

(2) 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计价方法：加权平均法

(3) 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期末对存货进行全面清查后，按存货的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提取或调整存货跌价准备。

产成品、库存商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商品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需要经过加工的材料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为执行销售合同或者劳务合同而持有的存货，其可变现净值以合同价格为基础计算，若持有存货的数量多于销售合同订购数量的，超出部分的存货的可变现净值以一般销售价格为基础计算。

期末按照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但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照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与在同一地区生产和销售的产品系列相关、具有相同或类似最终用途或目的，且难以与其他项目分开计量的存货，则合并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的，减记的金额予以恢复，并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4) 存货的盘存制度

盘存制度：永续盘存制

（5）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低值易耗品

摊销方法：一次摊销法

包装物

摊销方法：一次摊销法

9、长期股权投资

（1）投资成本的确定

（1）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公司以支付现金、转让非现金资产或承担债务方式以及以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合并对价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合并发生的各项直接相关费用，包括为进行合并而支付的审计费用、评估费用、法律服务费用等，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成本为购买日购买方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通过多次交换交易分步实现的企业合并，合并成本为每一单项交易成本之和。在合并合同中对可能影响合并成本的未来事项作出约定的，购买日如果估计未来事项很可能发生并且对合并成本的影响金额能够可靠计量的，也计入合并成本。（2）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以支付现金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初始投资成本。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投资者投入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扣除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作为初始投资成本，但合同或协议约定价值不公允的除外。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和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长期股权投资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通过债务重组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初始投资成本按照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

（2）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

（1）后续计量公司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按照权益法进行调整。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并且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以外所有者权益其他变动的处理：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在持股比例不变的情况下，公司按照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或承担的部分，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同时增加或减少资本公积（其他资本公积）。（2）损益确认成本法下，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外，公司按照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投资收益。权益法下，在公司确认应分担被投资单位发生的亏损时，按照以下顺序进行处理：首先，冲减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其次，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不足以冲减的，以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账面价值为限继续确认投资损失，冲减长期应收项目等的账面价值。最后，经过上述处理，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企业仍承担额外义务的，按预计承担的义务确认预计负债，计入当期投资损失。被投资单位以后期间实现盈利的，公司在扣除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按与上述相反的顺序处理，减记已确认预计负债的账面余额、恢复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及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同时确认投资收益。

(3) 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依据

按照合同约定对某项经济活动所共有的控制，仅在与该项经济活动相关的重要财务和经营决策需要分享控制权的投资方一致同意时存在，则视为与其他方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对一个企业的财务和经营决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则视为投资企业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

(4) 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重大影响以下的、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减值损失是根据其账面价值与按类似金融资产当时市场收益率对未来现金流量折现确定的现值之间的差额进行确定。除因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以外的存在减值迹象的其他长期股权投资，如果可收回金额的计量结果表明，该长期股权投资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将差额确认为减值损失。因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都进行减值测试。长期股权投资减值损失一经确认，不再转回。

10、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并且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1）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2）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计价方法

不适用

(3) 各类固定资产的折旧方法

固定资产折旧采用年限平均法分类计提，根据固定资产类别、预计使用寿命和预计净残值率确定折旧率。

类别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20年~40年	5%	2.375%~4.75%
机器设备	5年	5%	19.00%
电子设备	5年	5%	19.00%
运输设备	10年	5%	9.50%
其他设备	3~5年	5%	19.00%~31.67%

(4) 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公司在每期末判断固定资产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

固定资产存在减值迹象的，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可收回金额根据固定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固定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

当固定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将固定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固定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计提相应的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固定资产减值损失确认后，减值固定资产的折旧在未来期间作相应调整，以使该固定资产在剩余使用寿命内，系统地分摊调整后的固定资产账面价值（扣除预计净残值）。

固定资产的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有迹象表明一项固定资产可能发生减值的，企业以单项固定资产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企业难以对单项固定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固定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

（5）其他说明

无

11、在建工程

（1）在建工程的类别

在建工程以立项项目分类核算。

（2）在建工程结转为固定资产的标准和时点

在建工程项目按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全部支出，作为固定资产的入账价值。所建造的固定资产在建工程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根据工程预算、造价或者工程实际成本等，按估计的价值转入固定资产，并按本公司固定资产折旧政策计提固定资产的折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来的暂估价值，但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额。

（3）在建工程的减值测试方法、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公司在每期末判断在建工程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

在建工程存在减值迹象的，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可收回金额根据在建工程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在建工程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

当在建工程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将在建工程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在建工程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在建工程减值准备。

在建工程的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有迹象表明一项在建工程可能发生减值的，企业以单项在建工程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企业难以对单项在建工程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在建工程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

12、借款费用

（1）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是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借款费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开始资本化：

- (1) 资产支出已经发生，资产支出包括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以支付现金、转移非现金资产或者承担带息债务形式发生的支出；
- (2) 借款费用已经发生；
- (3) 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2) 借款费用资本化期间

资本化期间，指从借款费用开始资本化时点到停止资本化时点的期间，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的期间不包括在内。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中部分项目分别完工且可单独使用时，该部分资产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购建或者生产的资产的各部分分别完工，但必须等到整体完工后才可使用或可对外销售的，在该资产整体完工时停止借款费用资本化。

(3) 暂停资本化期间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生产过程中发生的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3个月的，则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该项中断如是所购建或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或者可销售状态必要的程序，则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在中断期间发生的借款费用确认为当期损益，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后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

(4) 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计算方法

专门借款的利息费用(扣除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者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及其辅助费用在所购建或者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前，予以资本化。

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借款存在折价或者溢价的，按照实际利率法确定每一会计期间应摊销的折价或者溢价金额，调整每期利息金额。

13、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的计价方法

- (1) 公司取得无形资产时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外购无形资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以及直接归属于使该项资产达到预定用途所发生的其他支出。购买无形资产的价款超过正常信用条件延期支付，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的，无形资产的成本以购买价款的现值为基础确定。

内部自行开发的无形资产，其成本包括：开发该无形资产时耗用的材料、劳务成本、注册费、在开发过程中使用的其他专利权和特许权的摊销以及满足资本化条件的利息费用，以及为使该无形资产达到预定用途前所发生的其他直接费用。

(2) 后续计量

在取得无形资产时分析判断其使用寿命。

对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内按直线法摊销；无法预见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期限的，视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

(2)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估计情况

项目	预计使用寿命	依据
软件	10	预计可使用年限
土地使用权	50	土地使用期限

(3) 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判断依据

无法预见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期限的，应当视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每期末，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进行复核。

(4) 无形资产减值准备的计提

对于使用寿命确定的无形资产，如有明显减值迹象的，期末进行减值测试。

对于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每期末进行减值测试。

对无形资产进行减值测试，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可收回金额根据无形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无形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

当无形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将无形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无形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无形资产减值准备。

无形资产减值损失确认后，减值无形资产的折耗或者摊销费用在未来期间作相应调整，以使该无形资产在剩余使用寿命内，系统地分摊调整后的无形资产账面价值（扣除预计净残值）。

无形资产的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有迹象表明一项无形资产可能发生减值的，公司以单项无形资产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公司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无形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无形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

(5) 划分公司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研究阶段和开发阶段具体标准

研究阶段：为获取并理解新的科学或技术知识等而进行的独创性的有计划调查、研究活动的阶段。

开发阶段：在进行商业性生产或使用前，将研究成果或其他知识应用于某项计划或设计，以生产出新的或具有实质性改进的材料、装置、产品等活动的阶段。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研究阶段的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6)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支出的核算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研究阶段的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确认为无形资产：

- (1) 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 (2) 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 (3) 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
- (4) 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 (5) 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14、长期待摊费用

1、 摊销方法

长期待摊费用在受益期内平均摊销。

2、 摊销年限

项 目	摊销年限(年)
装修费	3
模具费	5

15、收入

(1) 销售商品收入确认时间的具体判断标准

(1) 销售商品收入确认和计量的总体原则公司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买方；公司既没有保留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出的商品实施有效控制；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商品销售收入实现。(2) 本公司销售商品收入确认的确认标准及收入确认时间的具体判断标准国内销售收入确认方法：按客户要求将产品交付客户，同时经客户对产品数量与质量确认无异议；销售金额已确定，并已收讫货款或预计可以收回货款；开具销售发票；销售商品的成本能可靠计量。国外销售收入确认方法：根据与客户达成出口销售合同规定的要求生产产品，经检验合格后通过海关报关出口，取得报关单，同时安排货运公司将产品送达客户并取得提单（运单）；销售金额已经确认，并收讫货款或预计可以收回货款；开具出口销售发票；销售商品的成本能可靠计量。(3) 关于本公司销售商品收入相应的业务特点分析和介绍公司销售主要面向国内市场，出口销售比重很小，商品发生的退货的可能性极小。(4) 本公司销售商品收入所采用的会计政策与同行业其他上市公司存在显著差别的具体原因：不存在该情况。

(2) 确认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的依据

与交易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时。分别下列情况确定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金额：

- (1) 利息收入金额，按照他人使用本企业货币资金的时间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
- (2) 使用费收入金额，按照有关合同或协议约定的收费时间和方法计算确定。

(3) 确认提供劳务收入的依据

不适用

(4) 按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提供劳务的收入和建造合同收入时，确定合同完工进度的依据和方法

不适用

16、政府补助**(1) 类型**

政府补助，是本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的货币性资产与非货币性资产。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企业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包括购买固定资产或无形资产的财政拨款、固定资产专门借款的财政贴息等。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本公司将政府补助划分为与资产相关的具体标准为：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及政府相关文件综合判断为资产性政府补助，企业划分为与资产相关。本公司将政府补助划分为与收益相关的具体标准为：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及政府相关文件综合判断为收益性政府补助，企业划分为与收益相关。对于政府文件未明确规定补助对象的，本公司将该政府补助划分为与资产相关或与收益相关的判断依据为：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同时考虑实际情况判断为资产相关或者收益相关。

(2) 会计政策**1、会计处理方法**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按照所建造或购买的资产使用年限分期计入营业外收入；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企业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取得时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确认相关费用的期间计入当期营业外收入；用于补偿企业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取得时直接计入当期营业外收入。

2、确认时点

满足政府补助确认的条件时，即确认政府补助。

与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等长期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按照所建造或购买的资产使用年限分期计入营业外收入；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企业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取得时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确认相关费用的期间计入当期营业外收入；用于补偿企业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取得时直接计入当期营业外收入。

17、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1) 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依据

公司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由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2) 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的依据

公司将当期与以前期间应交未交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确认为递延所得税负债。但不包括商誉、非企业合并形成的交易且该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所形成的暂时性差异。

18、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的变更

本报告期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是否变更

是 否

本报告期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未变更。

(1) 会计政策变更

本报告期主要会计政策是否变更

是 否

(2) 会计估计变更

本报告期主要会计估计是否变更

是 否

19、前期会计差错更正

本报告期是否发现前期会计差错

是 否

本报告期未发现前期会计差错。

(1) 追溯重述法

本报告期是否发现采用追溯重述法的前期会计差错

是 否

(2) 未来适用法

本报告期是否发现采用未来适用法的前期会计差错

是 否

20、其他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财务报表编制方法

无

五、税项

1、公司主要税种和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销售额	17%
城市维护建设税	应缴流转税税额	1%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15%
教育费附加	应缴流转税税额	3%
地方教育费附件	应缴流转税税额	1%
河道管理费	应缴流转税税额	1%

各分公司、分厂执行的所得税税率

2、税收优惠及批文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实施条例》以及《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2008年12月本公司被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按照税法相关规定自2008年至2010年所得税税率减按15%计征。2011年10月本公司再次被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按照税法相关规定自2011年至2013年所得税税率减按15%计征。

3、其他说明

无

六、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

单位：元

种类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 年以内	80,879,200.44	95.59 %	4,043,960.02	5%	71,858,619.57	95.58%	3,592,930.98	5%

1-2 年	243,242.69	0.29%	36,486.40	15%	331,032.91	0.44%	49,654.94	15%
2-3 年	275,734.35	0.33%	137,867.18	50%	328,433.46	0.44%	164,216.73	50%
3 年以上								
组合小计	81,398,177.48	96.21%	4,218,313.60	5.18%	72,518,085.94	96.46%	3,806,802.65	5.25%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3,204,399.50	3.79%	3,073,898.47	95.93%	2,659,518.70	3.54%	2,659,518.70	100%
合计	84,602,576.98	--	7,292,212.07	--	75,177,604.64	--	6,466,321.35	--

应收账款种类的说明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账龄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1 年以内						
其中：	--	--	--	--	--	--
1 年以内小计	80,879,200.44	95.59%	4,043,960.02	71,858,619.57	95.58%	3,592,930.98
1 至 2 年	243,242.69	0.29%	36,486.40	331,032.91	0.44%	49,654.94
2 至 3 年	275,734.35	0.33%	137,867.18	328,433.46	0.44%	164,216.73
合计	81,398,177.48	--	4,218,313.60	72,518,085.94	--	3,806,802.65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期末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应收账款内容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计提理由
货款	3,204,399.50	3,073,898.47	95.93%	预计无法收回
合计	3,204,399.50	3,073,898.47	--	--

(2) 本报告期转回或收回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元

应收账款内容	转回或收回原因	确定原坏账准备的依据	转回或收回前累计已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转回或收回金额
--------	---------	------------	-------------------	---------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或虽不重大但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账款坏账准备计提

单位：元

应收账款内容	账面余额	坏账金额	计提比例（%）	理由
--------	------	------	---------	----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后该组合的风险较大的应收账款的说明

(3) 本报告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性质	核销时间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是否因关联交易产生
------	--------	------	------	------	-----------

应收账款核销说明

(4) 本报告期应收账款中持有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计提坏账金额	账面余额	计提坏账金额

(5) 金额较大的其他的应收账款的性质或内容

(6) 应收账款中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年限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华为技术有限公司	无关联关系	11,754,796.52	1 年以内	13.89%
华锐风电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无关联关系	11,137,900.00	1 年以内	13.16%
深圳市华海联能科技有限公司	无关联关系	5,603,031.79	1 年以内	6.62%
天津瑞能电气有限公司	无关联关系	5,524,099.00	1 年以内	6.53%
艾默生网络能源(绵阳)有限公司	无关联关系	4,401,162.91	1 年以内	5.2%
合计	--	38,420,990.22	--	45.4%

(7) 应收关联方账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	--------	----	---------------

(8)

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的应收账款的转移金额为元。

(9) 以应收款项为标的资产进行资产证券化的，需简要说明相关交易安排

2、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

单位：元

种类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1 年以内	1,760,040.50	52.63 %	88,002.03	5%	2,629,416.24	58.56 %	131,470.81	5%
1-2 年	433,934.80	12.98 %	65,090.22	15%	1,298,238.00	28.91 %	194,735.70	15%
2-3 年	636,938.00	19.05 %	318,469.00	50%	50,420.00	1.12%	25,210.00	50%
3 年以上								
组合小计	2,830,913.30	84.66 %	471,561.25	16.66 %	3,978,074.24	88.59 %	351,416.51	8.83%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512,947.88	15.34 %	512,947.88	100%	512,427.88	11.41 %	512,427.88	100%
合计	3,343,861.18	--	984,509.13	--	4,490,502.12	--	863,844.39	--

其他应收款种类的说明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账龄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1 年以内						
其中:	--	--	--	--	--	--
1 年以内小计	1,760,040.50	62.17%	88,002.03	2,629,416.24	66.1%	131,470.81
1 至 2 年	433,934.80	15.33%	65,090.22	1,298,238.00	32.63%	194,735.70
2 至 3 年	636,938.00	22.5%	318,469.00	50,420.00	1.27%	25,210.00
合计	2,830,913.30	--	471,561.25	3,978,074.24	--	351,416.51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期末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其他应收款内容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计提理由
3 年以上	512,947.88	512,947.88	100%	预计无法收回
合计	512,947.88	512,947.88	--	--

(2) 本报告期转回或收回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其他应收款内容	转回或收回原因	确定原坏账准备的依据	转回或收回前累计已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转回或收回金额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或虽不重大但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其他应收账款坏账准备计提

单位：元

应收账款内容	账面余额	坏账金额	计提比例 (%)	理由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后该组合的风险较大的其他应收款的说明

(3) 本报告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其他应收款性质	核销时间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是否因关联交易产生

其他应收款核销说明

(4) 本报告期其他应收款中持有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计提坏账金额	账面余额	计提坏账金额

(5) 金额较大的其他应收款的性质或内容

(6) 其他应收款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年限	占其他应收款总额的比例(%)
西安天朗地产集团有限公司	无关联关系	500,000.00	2-3 年	14.95%
福建省产品质量检验研究院	无关联关系	343,842.00	1 年以内	10.28%
上海市电力公司	无关联关系	204,900.00	1 年以内	6.13%
绿城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无关联关系	200,000.00	1-2 年	5.98%
三一汽车制造有限公司	无关联关系	100,000.00	1 年以内	2.99%
合计	--	1,348,742.00	--	40.33%

(7) 其他应收关联方账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占其他应收款总额的比例(%)

(8)

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的其他应收款项的转移金额为元。

(9) 以其他应收款项为标的资产进行资产证券化的，需简要说明相关交易安排

3、长期股权投资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	核算方法	投资成本	期初余额	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在被投资单位持股比例(%)	在被投资单位表决权比例(%)	在被投资单位持股比例与表决权比例不一致的	减值准备	本期计提减值准备	本期现金红利

								说明			
--	--	--	--	--	--	--	--	----	--	--	--

长期股权投资的说明

4、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1) 营业收入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主营业务收入	683,096,604.86	599,079,728.29
其他业务收入	752,627.91	826,340.01
合计	683,849,232.77	599,906,068.30
营业成本	427,045,026.73	374,569,243.14

(2) 主营业务（分行业）

单位：元

行业名称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1) 工业	683,096,604.86	426,941,116.74	599,079,728.29	374,214,383.34
合计	683,096,604.86	426,941,116.74	599,079,728.29	374,214,383.34

(3) 主营业务（分产品）

单位：元

产品名称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终端电器	361,779,199.92	218,143,398.51	323,245,971.56	198,929,898.96
配电电器	233,300,654.66	141,798,943.14	195,628,405.13	116,957,966.84
控制电器	88,016,750.28	66,998,775.09	80,205,351.60	58,326,517.54
合计	683,096,604.86	426,941,116.74	599,079,728.29	374,214,383.34

(4) 主营业务（分地区）

单位：元

地区名称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国内	661,243,894.98	411,585,919.73	582,020,221.31	363,084,648.64

国外	21,852,709.88	15,355,197.01	17,059,506.98	11,129,734.70
合计	683,096,604.86	426,941,116.74	599,079,728.29	374,214,383.34

(5) 公司来自前五名客户的营业收入情况

单位：元

客户名称	营业收入总额	占公司全部营业收入的比例(%)
第一名	44,179,378.37	6.46%
第二名	28,706,606.55	4.2%
第三名	18,981,664.28	2.78%
第四名	17,658,986.31	2.58%
第五名	17,496,862.21	2.56%
合计	127,023,497.72	18.58%

营业收入的说明

报告期内营业收入增长13.99%,主要是因为主要产品的产销量都有不同程度的增长;前五名客户占营业收入的比例同比降低3.72%,客户结构比较稳定。

5、投资收益

(1) 投资收益明细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	-------	-------

(2) 按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本期比上期增减变动的原因
-------	-------	-------	--------------

(3) 按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本期比上期增减变动的原因
-------	-------	-------	--------------

投资收益的说明

6、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单位：元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	--
净利润	81,035,139.80	73,264,823.13
加：资产减值准备	2,076,286.37	768,124.93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11,611,475.11	10,895,053.04
无形资产摊销	1,238,818.41	714,443.11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7,186,442.57	4,777,657.18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01,405.93	216,713.07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1,887,745.25	5,416,961.65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270,808.04	-56,736.00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27,930,030.83	-4,687,146.61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22,220,088.56	-30,693,796.99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9,029,156.17	28,111,705.3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5,687,229.84	88,727,801.89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	--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	--
现金的期末余额	42,874,121.69	57,860,367.57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57,860,367.57	41,537,518.26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4,986,245.88	16,322,849.31

七、补充资料

1、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101,405.93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6,415,154.00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69,501.63	
减：所得税影响额	957,487.46	
合计	5,425,762.24	--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为经常性损益项目，应说明逐项披露认定理由。

□ 适用 √ 不适用

2、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单位：元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24.09%	1.25	1.25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22.48%	1.17	1.17

3、公司主要会计报表项目的异常情况及原因的说明

报表项目	期末余额 (或本期金额)	年初余额 (或上期金额)	变动比率	变动原因
应收票据	166,183,955.92	148,124,285.06	12.19%	收入增加,应收票据同比增加
存货	98,607,992.73	71,807,692.81	37.32%	储备库存, 缩短交期
无形资产	59,454,076.78	14,496,944.86	310.11%	新增康桥二期地块
短期借款	50,509,050.91	30,826,078.50	63.85%	增加流动资金借款

第十一节 备查文件目录

- 一、载有公司董事长签字的2013年报原件；
- 二、载有法定代表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告原件；
- 三、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
- 四、报告期内在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载体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